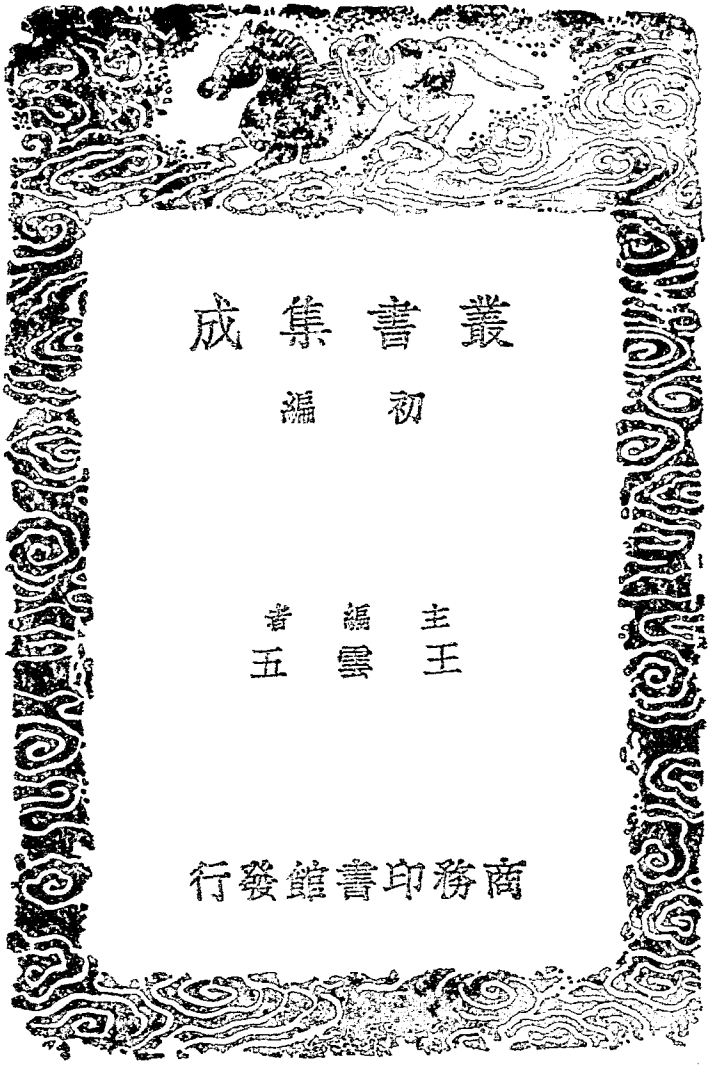


石
林
燕
語
二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Mei
K245.066
1/2



石 林 燕 語
(二)



3 0646 4130 5

葉 夢 得 撰

石林燕語卷之四



官制寄祿官銀青光祿大夫與光祿正議中散朝議皆分左右朝議中散有出身
遷大觀中余爲中書舍人奉詔以爲非元豐本意下擬定釐正乃參取舊名以
左中散通奉易右正言正奉易右光祿宣奉易左光祿而右銀青光祿大夫正爲光祿大夫遂爲定制
故事百官磨勘中書止用定辭熙寧中孫巨源爲知制誥建言君恩無高下何獨于磨勘簡之非所以重
王命也乃詔各爲辭元豐官制行惟侍從官而上吏部檢舉奏抄命辭他官自陳于吏部奏抄擬遷而
不命辭

國朝兩制皆避宰相執政官親曾魯公脩起居注賈文元爲相其友壻也當召試乃除天章閣待制文元
去位始爲知制誥劉元甫王文定之甥文定之爲參知政事乃以侍讀學士出知揚州宋子京王原叔
爲翰林學士子京避莒公改龍圖閣學士原叔文安改侍讀學士元祐間蘇子由秉政子瞻自揚州召
爲承旨引原叔例請補外不從近歲惟避本省官如宰相二丞親則不除尙書侍郎門下侍郎親則不
除給事中中書侍郎親則不除舍人之類六曹尙書避親多除翰林學士蓋于三省無所隸異于舊制
自子瞻以來然也

大駕儀仗通號鹵簿蔡邕獨斷已有此名唐人謂鹵櫓也甲楯之別名凡兵衛以甲楯居外爲前導捍蔽

083
1124
2:2755

52311

其先後皆著之簿籍。故曰鹵簿。因舉兩朝御史中丞。建康令皆有鹵簿。爲君臣通稱。二字別無義。此說爲差近。或又以鹵爲鼓。簿爲部。謂鼓駕成于簿伍。不知鹵何以謂之鼓。又謂石季龍以女騎千人爲一鹵部。簿乃作部。皆不可曉。今有鹵簿記。宋宣獻公所脩。審以部爲簿籍之部。則旣云簿。不應更言記。唐制。節度使加中書門下平章事。爲使相。自郭元振始。李光弼等繼之。蓋平章事宰相之名。以節度使兼。故云爾也。國朝因之。元豐官制。罷平章事名。而以開府儀同三司易之。亦帶節度使。謂之使相。蓋以儀同爲相也。

唐書言大臣初拜官。獻食天子。名曰燒尾。蘇瓌爲相。以食貴。百姓不足。獨不進。然唐人小說所載。與此不同。乃云士子初登科。及在官者遷除。朋僚慰賀。皆盛置酒饌音樂宴之。爲燒尾。舉韋嗣立入三品。趙彥昭假金紫。崔湜復舊官。中宗皆令于興慶池燒尾。則非獻食天子也。其解燒尾之義。以爲虎豹化爲人。惟尾不化。必以火燒之。乃成人。猶人之新除。必樂餌燕客。乃能成其榮。其言迂誕無據。然謂太宗已嘗問朱子奢。則其來蓋已久矣。近世獻食天子。固無是。而朋僚以音樂燕集。亦未之講也。

慶曆五年。賈文元爲相。始建議重脩唐書。詔以判館閣王文安。宋景文。楊宣懿。察。趙康靖。槩。及張文定。余襄公爲史館脩撰。刊脩未幾。諸人皆以故去。獨景文下筆已。而景文亦補外。乃許以史藁自隨。編脩官置局于京師者。仍舊。遇有疑議取證。則移文於局中。往來迂遠。書久不成。是時歐陽文忠公非文元所喜。且方貶出。獨不得與。嘉祐初。文忠還。范蜀公爲諫官。乃請以紀志屬文忠。至五年。書始成。初文元

以宰相自領提舉官及罷去。陳恭公相辭不領，乃命參知政事王文安。訖奏書亦曾魯公以參知政事領也。

從駕謂之扈從。始司馬相如上林賦云：扈從橫行，出乎四稜之中。晉灼以扈爲大，張揖謂跋扈從橫，不安鹵簿，故顏師古因之，亦以爲跋扈恣縱而行。果爾，從蓋作平聲。待天子而言跋扈可乎。唐封演以爲扈，養以從，猶之僕御，此或近之。然不知通用此語自何時也。

唐自明皇以誕日爲千秋節，其後肅宗爲地平天成節，至代宗，羣臣請建天興節，不報。自是歷德、順、憲、穆、敬五帝皆不爲節。文宗太和中，復置慶成節，故武宗爲慶陽節，終唐世，宣宗爲壽昌節，僖宗爲喜會節，昭宗爲乾和節。中間惟懿宗不置，則唐世此禮亦不常，各係其時君耳。千秋節，詔天下咸燕樂，有司休務三日，其餘凡建節，皆以爲例。穆宗雖不建節，而紫宸殿受百官稱賀，命嬪光順門賀皇太后，及有麟德殿沙門道士、儒官討論三教之制。文宗時，又嘗禁屠宰，燕會惟蔬食脯醢，後旋仍舊。

熙寧初，改經義取士，興建太學，訖崇寧罷科。秋賦每榜魁，南省皆送爲得失。始余中榜，邵剛魁得，次徐驛勝，余幹落。時彥勝、黃中魁得，次黃裳勝，侯綬落，惟焦蹈勝、陶直夫落，差一勝。次七榜，李常、畢、李釜、蔡薤勝、章、李朴、蔡靖、陳國林，皆得。馬涓、何昌言、霍端友勝，費元量、王瞻、陳賓，皆落。不差一人，亦何怪也。時謂之雄雌解元。

兩京留臺皆有公宇，亦榜曰御史臺。舊爲前執政重臣休老養疾之地，故例不事事。皇祐間，吳正肅公爲

西京留臺獨舉其職。時張堯佐以宣徽使知河南府。郡政不當。有訴於臺者。正肅卽爲移文詰之。堯佐皇恐。奉行不敢異。其後司馬溫公熙寧元豐間。相繼爲者十七年。雖不甚預府事。然亦守其法令甚嚴。如國忌行香等班。列有不肅。亦必繩治。自創置宮觀後。重臣不復爲。率用常調庶官。比宮殿給使。請俸差優尙。朝廷旣但以此爲恩。故來者轟走府廷。殆與屬吏無異矣。

國朝侍從官。間有換武職者。蓋唐袁滋故事。例皆換觀察使。如李尙書維自承旨。李左丞衡自三司使。皆然。天聖間。陳康肅以翰林學士知開封府。亦換宿州觀察使。加檢校司徒。知天雄軍。陳不樂行。力辭。(原闕十七字)明肅后以隻日御朝而諭之曰。天雄。朔方會府。虜人視守臣爲輕重。非文武兼才不可。陳不得已受命。自是加留後。遂建節。慶曆中。陝西用兵。韓魏公。范文正公。龐莊敏公。爲帥。皆以龍圖閣直學。換觀察使。文正懇辭不拜。蓋當權者實欲排之。而以俸優爲言。故文正不肯受。已而韓。龐亦辭。遂罷。

臣僚上殿劄子。未槩言取進止。猶言進退也。蓋唐日輪。清望官兩員于禁中。以待召對。故有進止之辭。崔祐甫奏。待制官候奏事官盡。然後趨出。於內廊賜食。待進止。至西時放是也。今乃以爲可否取決之辭。自三省大臣論事皆同。一體著爲定式。若爾自當爲取聖旨。蓋沿習唐制不悟也。

唐武德初。以太宗爲西討元帥。自是非親王不爲。安祿山叛。以哥舒翰守潼關。除諸道兵馬元帥。始以臣庶爲之。至德初。代宗以廣平王爲天下兵馬元帥。以郭子儀爲副。其後又以舒王謨爲荊南等道節度

諸軍行營都元帥。加都字自此始。此皆實領兵柄。唐末以授錢鏐。則姑以名寵之爾。

唐乾元中。以戶部尚書李暉爲都統。淮南江東江西節度使。始立都統之號。其後以節度使充者。建中二年。李勉以汴州節度使充汴宋滑亳河陽等道都統是也。宰相充者。中和二年。王鐸以司徙中書令爲京城四面諸道行營兵馬都統是也。

高麗自三國以來。見于史者。句驪其國號。高其姓也。隋去句字。故自唐以來。止稱高麗。五代史記後唐同光元年。韓申來。其王尙姓高。則自三國至五代。止傳一姓。長興中。始稱權知國事王建。王氏代高。當在同光長興之間。而史失其傳。元豐初。王徽遣使金梯入貢。建之七世孫也。其表章稱知國主事。蓋習用其舊。而年稱甲子。以其受契丹正朔故也。

唐以宰相兼昭文館集賢殿學士。結銜皆在官下。蓋兼職宜然。本朝循用其舊。而他學士則皆冠於官上。此自五代趙鳳爲之也。始後唐置端明殿學士。以命鳳及馮道。後鳳遷禮部侍郎。因懇宰相任園。升學士于官上。蓋自示其貴重。故本朝觀文殿大學士而下。皆以爲例。亦世以職爲重。故爾。若宰相之所貴。不待職也。

樞密使。唐書五代史。皆不載其創始之因。蓋在唐本宦者之職。唐中世後。宦人使名如是者。多殆不勝記。本不係職官。重輕。而五代特因唐名而增大之。故史官皆不暇詳考。據續事始云。代宗永泰中。以中人董秀管樞密。因置內樞密使。續事始爲蜀馮鑑所作也。

唐翰林學士結銜或在官上或在官下無定制。余家藏唐碑多如太和中李藏用碑。撰者言中散大夫守尚書戶部侍郎知制誥翰林學士王源中之類。則在官下。大中中王巨鏞碑。撰者言翰林學士中散大夫守中書舍人劉瑒之類。則在官上。瑒仍不稱知制誥。殊不可曉。不應當時官名而升降龐雜。乃爾。□尚書省文字下六司諸路例皆言勘會。曾魯公爲相始改作勘當。以其父名會避之也。京師舊有平準務。自漢以來有是名。蔡魯公相以其父名準亦改爲平貨務。

唐舊制集賢書藏于門下省。永泰後以勳臣罷節制歸京師者無職事。欲以慰其意。乃詔與儒臣日竝於集賢院待制。仍賜錢三千緡爲食本。以給其費。於是郭英乂孫志直、臧希讓、高昇、王延昌、與裴遵慶、暢瓏、崔渙、賈至、李季卿、吳令珪等十一人皆在選。待制之名于此蓋無別於文武。余有裴士淹所作孫志直碑。待制給食入衙。此出一時權宜。後不以爲常。故唐書載之不詳。

向傳範。欽聖太后之叔也。在仁宗時已爲觀察使。歷知陝州、滄州矣。神宗卽位。徙知鄆州。楊繪知諫院。言鄆州領京東西路安撫使。不宜以后族爲之。文潞公在樞府。因稱傳範在先朝已累典大郡。今用非以外戚。上徐曰。得諫官如此言亦甚好。可以止他日妄求者。乃移知潞州。祖宗用人無私。雖以材選。而每不忘後世之戒如此。

婕妤。史記索隱。訓婕爲承。好爲佐。字本皆從人。大抵古人取訓。各以其意適然者。而字多從省。蓋捷、捷也。乃相承敏捷之意。字從省去才。仔爲相。予則訓佐理亦宜。然後以爲嬾職。因易人爲女耳。

元豐既新官制。建尙書省于外。而中書門下省。樞密學士院。設於禁中。規模極雄麗。其照壁屏下。悉用重布。不紙糊。尙書省及六曹。皆書周官。兩省及後省。樞密學士院。皆郭熙一手畫。中間甚有傑然可觀者。而學士院畫春江曉景。爲尤工。後兩省除官未嘗足。多有空閑處。看守老卒。以其下有布。往往竊毀盜取。徐擇之爲給事中時。有竊其半屏者。欲付有司。會竊處有刃痕。議者以禁廷經由。株連所及多。遂止。然因是毀者浸多。亦可惜也。

古者婦人無名。以姓爲名。或係之字。則如仲子季姜之類。或繫之諡。則如戴嬀成風之類。各不同。周人稱王姬。伯姬。蓋周姬姓故云。而後世相承。遂以姬爲嬀人通稱。以戚夫人爲戚姬。虞美人爲虞姬。自漢以來失之。政和間。改公主而下。名曰帝姬。此亦沿習熟慣而不悟。國姓自當爲嬴。余嘗以白蔡魯公。憚于改作而止。

曾宣靖公。提舉脩英宗實錄成。將上。故事當遷一官。曾官已左僕射。乃預辭于上曰。臣官進一等。則爲司空。此三公之職也。坐而論道。不可以賞勞。神宗以爲誠。遂從其請。書上。曾獨不遷官。人以爲得體。

治平初。議濮廟者六人。呂獻可爲中丞。呂微仲。范堯夫。趙大觀。傅欽之。與龔鼎臣爲御史。旣同時相繼被貶。天下號六御史。

唐人初未有押字。但艸書其名。以爲私記。故號花書。韋陟五雲體是也。余見唐誥書名。未見一楷字。今人押字。或多押名。猶是此意。王荊公押石字。初橫一畫。左引腳中爲一圈。公性急。作圈多不圓。往往窩匾。

而收橫畫又多帶過。常有密議公押歹字者。公知之。加意作圈。一日書楊蟠差遣勅。作圈復不圓。乃以濃墨塗去。旁別作一圈。蓋欲矯言者。楊氏至今藏此勅。

祖宗時。監司郡守薦部吏。初無定員。有其人則薦之。故人皆慎重不肯輕舉。改官每歲殆無幾。自慶曆後。始以屬邑多寡制數。于是各務充元額不復更考材實。改官人歲遂增至數倍。事有欲革弊而反以爲弊者。固不得不慎其初。治平中。賈直孺爲中司。嘗以爲言。朝廷終莫能處。蓋人情沿習既久。雖使復舊亦不可爲也。

祖宗時。見任官應進士舉。謂之鑲廳。雖中選。止令選官而不賜科第。不中者。則停見任。其愛惜科名如此。淳化三年。滁州軍事推官鮑當等。應舉合格。始各賜進士及第。自是遂皆賜第。

天聖末。詔卽河南永安縣營王山建宮。以奉太祖太宗真宗神宗御容。欲其近陵寢也。宮成。賜名會聖。故營王山爲鳳臺山。自是祖宗山陵成。皆奉安于宮中。蘇子瞻神宗山陵曲赦云。敝鳳臺之仙宇。燦龜洛之仁祠。鳳臺以山名也。宣祖初葬。今京城南。旣□□遂以其地建奉先寺。仍爲別殿。歲時奉祠。宣祖昭憲太后。其後祖宗山陵。遂皆卽京師寺宇爲殿。如奉先故事。興國開先殿。以奉太祖。啓聖院永隆殿。以奉太宗。慈孝崇真殿。以奉真宗。普安殿。以奉元德皇后。元豐間。建景靈宮。於是皆奉迎以置原廟。自奉先而下皆廢。普安亦元德皇后殯宮舊地也。

咸平中。以待讀侍講班秩未崇。乃命楊徽之爲翰林侍讀學士。邢昺爲侍講學士。班翰林學士下。講讀置

學士自此始。其後曷以老請補外。真宗以其久在講席，使以本職知曹州。而張文節公罷參知政事，知
天雄軍，改翰林侍讀學士。於是講讀學士始爲兼職。得外任。慶曆後，凡自翰林學士出者，例皆換侍讀
學士。遂爲故事。

趙中令爲相，李處耘爲樞密使。處耘之女，爲中令子婦，竝居二府，不避姻家。皇祐中，文潞公爲相，程康肅
爲樞密副使。熙寧中，王荊公爲相，吳正憲爲樞密副使，皆不避。

江南李煜既降，太祖嘗因曲燕問閒卿在國中好作詩。因使舉其得意者一聯。煜沈吟久之，誦其詠扇云。
揖讓月在手，動搖風滿懷。上曰：滿懷之風，卻有多少。他日復燕煜，顧近臣曰：好一個翰林學士。

咸平三年，王魏公知舉。數日，卽院中拜同知樞密院事。當時以爲科舉盛事。余紹聖試禮部時，鄧安惠公
溫伯以翰林學士承旨知舉，不就。拜尙書右丞。時試已第二場，鄧公自廳事上馬揚鞭，左右揖諸生而
去。自魏公後，繼之者惟鄧公也。

吳越錢俶初來朝，將歸，朝臣上疏請留，勿遣者數十人。太祖皆不納，曰：無慮。俶若不欲歸，我必不肯來。放
去，適可結其心。及俶辭，力陳願奉藩之意。太祖曰：盡我一世，盡你一世。乃出御封一匣付之，曰：到國開
視，道中勿發也。俶載輿舟歸，日焚香拜之。既至錢塘，發視，乃羣臣請留章疏。俶覽之，泣下曰：官家獨許
我歸，我何可負恩。及太宗卽位，以盡一世之言，遂謀納土。

寇萊公性豪侈，所臨鎮燕會，常至三十醜，必盛張樂，尤喜柘枝舞。用二十四人，每舞連數醜，方畢，或謂之

柘枝顛始罷樞密副使知青州太宗眷之未衰數問左右寇準在青州樂否如是一再。有揣帝意欲復用者。卽曰陛下思準不少忘。聞準日置酒縱飲。未知亦思陛下否。上雖少解。然明年卒召爲參知政事。祖宗用人之果。不使細故讒人得乘間如此。

林文節連爲開封府南廟第一。廷試皆屬以魁選。仁宗亦遣近璫伺其程文畢。先進呈。時試民監賦。破題云。天監不遠。民心可知。比至上前。一近侍旁觀。忽吐舌。蓋惡其語忌也。仁宗由是不樂。亟付考官依格考校。考官之意。不欲置之上等。入第三甲。而得章子平卷子。破題云。運啓元聖。天臨兆民。上幸詳定幕次。卽以進呈。上曰。此祖宗之事。朕何足以當之。遂擢爲第一。

石林燕語卷之五

祥符中楊文公爲翰林學士。以久疾初愈入直。乞權免十日起居。詔免半月。仍令出宿私第。文公具表謝。眞宗以詩批其末。賜之云。承明近侍究儒互。苦學勞心疾已痊。善保興居調飲食。副予前席待多賢。祖宗眷禮儒臣之盛。古未有也。

太祖初命曹武惠彬討江南。潘美副之。將行。賜燕于講武殿。酒三行。彬等起跪於榻前。乞面授處分。上懷中出一寶封文字。付彬曰。處分在其間。自潘美以下有罪。但開此徑。斬之。不須奏稟。二臣股栗而退。江南平。無一犯律者。比還。復賜燕講武殿。酒二行。二臣起跪于榻前。臣等幸無敗事。昨面授文字。不敢藏于家。卽納於上前。上徐自發封示之。乃白紙一張也。上神武機權如此。初特以是申命令。使果犯而發封。見爲白紙。則必入稟及歸而示。以下原闕

仁宗初復制科。立等甚嚴。首得富鄭公、吳春卿、張安道、蘇儀甫。惟吳春卿入三等。富公而下。皆第四等。自是訖蘇子瞻。方再入第三等。設科以來。兩人而已。故子瞻謝啓云。誤占久虛之等。

國初貢舉法未備。公卿子弟多艱於進取。蓋恐其請託也。范杲、魯公之兄子。見知陶穀、竇儀。皆待以甲科。會有言世祿之家。不當與寒賤爭科名者。遂不敢就試。李內翰宗諤已過省。以文正爲因。唱名。辭疾不敢入。亦被黜。文正罷相。方再登科。天禧後立法。有官人試不中者。皆科私罪。仍限以兩舉。或云。王冀公

所請也。慶曆以來，條令日備，有官人仍別立類，于是進取者始自如矣。

歐陽文忠公初薦蘇明允，便欲朝廷不次用之。時富公韓公當國，雖韓公亦以爲當然，獨富公持之不可。曰：姑少待之，故止得試銜初等官。明允不甚滿意，再除，方得編脩，因革禮前，盡慎重名器如此。元祐間，富紹庭欲從子瞻求爲富公神道碑，久之不敢發，其後不得已而言，一請而諾，人亦以此多子瞻也。

元祐初，文潞公爲太師，呂申公爲左僕射，皆以高年特賜免拜。二公力辭，蘇子瞻爲翰林學士，因論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此但傳命，非朝見，猶且不免。周天子賜齊小白無下拜，非不拜，謂無降階，然終下拜。今二臣旣辭，宜當從其請，遇見間或傳宣免，則可爲非常之恩，仍降允詔，當時以爲得體。

故事，臣寮告老，一章卽從。仁宗時，始命一章不允，兩章而後從，所以示優禮也。熙寧末，范景仁以薦蘇子瞻，孔經甫不從，曰：臣無顏復就班列，乃乞致仕。章四上不報，最後第五章，併論青苗法，于是始以本官致仕。神宗初未嘗怒也。景仁旣得請，猶居京師者三年。時王禹玉爲執政，與景仁久同翰林，景仁每從容過之，道舊樂飲，終日自不以爲嫌，當權者亦不之責。元祐初，熙寧元豐所廢舊臣，自司馬溫公以下，皆畢集於朝，獨景仁屢召不至，世尤以爲高云。

唐人記張延賞妻，苗晉卿女，父爲宰相，舅嘉貞，子弘靖，皆宰相，婿韋臯，雖不爲真相，而食王爵，以爲有唐衣冠之盛，一門而已。（原闕九字）本朝韓忠憲億夫人，王魏公女，忠憲參知政事，雖不爲相，而康公、玉汝皆持國，又爲門下侍郎，長子綜雖早死，亦爲知制誥，皆王氏出。婿李內翰淑，與苗氏殆不相遠，他士

族未有比者。

宰執每歲有內侍省例賜薪火冰之類。將命者曰快行家。皆以私錢一千贈之。元豐元年除日。□□神宗。蔡中忽得吳道子畫鍾馗像。因使鏤板賜二府。吳冲卿時爲相。欲贈以常例。王禹玉曰。上前未有特賜。此出異恩。當稍增之。乃贈五千。其後御藥院遂爲故事。明年除日。復賜冲卿。例復授五千。冲卿因戲同列曰。一橧足矣。衆皆大笑。宣和間。一二大臣恩幸既殊。將命之人有飲食果實而得五十千者。日或至一再賜也。

司空圖。朱全忠篡立。召爲禮部尙書。不起。遂卒。宋次道爲河南通判時。嘗於御史臺突牘中得開平中爲圖薨輟朝勅。乃知雖亂亡之極。禮文尙不盡廢。至如表聖蓋義不仕全忠者。然亦不以是間之也。大臣及近戚有疾。恩禮厚者。多宣醫及薨。例遣內侍監護葬事。謂之勅葬。國醫未必皆高手。旣被旨。須求面投藥爲功。病者不敢辭。偶病藥不相當。往往又爲害。勅葬喪家無所預。一聽于監護官。不復更計費。惟其所欲。至罄家資有不能辦者。故諺云。宣醫納命。勅葬破家。近年勅葬。多上章乞免。朝廷知其意。無不從者。

試院官。舊不爲小錄。崇寧初。霍端友勝。安樞密惇知舉。始創爲之。余時爲點檢試卷官。自後遂爲故事。進士小錄。具生月日時者。敝齒也。安喜考命。時考官有善談命者數人。安日使論之。故亦具生月日時。則過矣。

公燕合樂。每酒行一終。伶人必唱催酒。然後樂作。此唐人送酒之辭。本作碎音。今多爲平聲。文士亦或用之。王仁裕詩。淑景易從風雨去。芳樽須用管絃催。

京師百司胥吏。每至秋。必釀錢爲賽神會。往往因劇飲終日。蘇子美進奏院會。正坐此。余嘗問其何神。曰蒼王。蓋以蒼頡造字。故胥吏祖之。固可笑矣。官局正門裏。皆於中間用小木龕供佛。曰不動尊佛。雖禁中諸司皆然。其意亦本吏畏罷斥。以爲禍福甚驗。事之極恭。此不惟流俗之謬可笑。雖神佛亦可笑也。舊制。學士以上。賜御仙花帶。而不佩魚。雖翰林學士亦然。惟二府服笏頭帶佩魚。謂之重金。元豐官制行。始詔六曹尙書。翰林學士。雜學士。皆得佩魚。故蘇子瞻謝翰林學士表云。玉堂賜篆。仰淳化之彌文。寶帶重金。佩元豐之新渥。

玉堂之署四字。太宗飛白書。淳化中以賜蘇易簡。

樞密院既專總兵柄。宰相非兼領。殆不復預聞。慶曆初。元昊用兵。富公爲諫官。乃請宰相如故事兼院事。時呂文靖爲相。不欲兼。富公爭之力。遂兼樞密使。自是相繼爲相者。初授除皆帶兼使。八年。文潞公自參知政事。相始不帶兼。始於是。皇祐初。宋苴公。龐穎公。相皆不兼。蓋元昊已納款故也。

神宗初更官制。王荊公諸人皆欲罷樞密院。神宗難之。其後遂定官制。論者終以宰相不預兵政爲嫌。使如故事復兼。則非正名之意。乃詔釐其事大小。大事三省與樞密同議進呈。畫旨稱三省樞密院同奉聖旨。三省官皆簽書。付樞密院行之。小事樞密院獨取旨。行訖關三省。每朝三省樞密院先同對。樞密

院退待于殿廡。三省始留。進呈三省事。退。樞密院再上進呈。獨取旨。遂爲定制。

殿廡幕次。三省官爲一幕。樞密院爲一幕。兩省官爲一幕。尙書省官爲一幕。御史臺爲一幕。中司則獨設椅子。坐於隔門之內。惟翰林學士與知開封府同幕。蓋舊制。知府常以翰林學士兼故也。始樞密院與中書門下同一幕。趙中令末年。太祖惡其專。而樞密使李崇矩。乃其子婦之父。故特命拆之。迄今不改。唐制。惟弘文館。集賢院。置學士。宰相得兼外。他官未有兼者。亦別無學士之名。如翰林學士。侍講學士。侍讀學士。侍書學士。乃是職事之名爾。自後唐安重誨爲樞密使。明宗以其不通文義。始置端明殿學士。以馮道。趙鳳爲之。班樞密使下。食于其院。端明卽正衙殿也。本朝改端明爲文明。以命程羽。自後文明避眞宗諱號。改紫宸。旣又以紫宸非人臣所稱。改觀文。則端明。文明。紫宸本一殿。觀文雖異。而創職之意則同。四名均一等職也。明道中。旣別改承明殿爲端明。仍置學士。中間又設資政殿大學士。學士。則職名增多。不得盡循舊制。始眞宗爲王冀公。置資政殿學士。班樞密下。此卽文明之職也。蓋是時眞宗眷冀公方厚。故不除文明。而別創此名。及丁文簡之罷參政。不除資正殿大學士。復置觀文。觀文班在資政殿大學士上。而皇祐中。乃以命孫威敏。蓋用丁文簡故事爾。輕重疑亦不倫。近歲自資政殿以上。皆爲二府職名。乃是本朝新制。而端明殿爲從官兼職之冠。則後唐故事也。

古者喪服有負版。綴於領。下垂。放之。方尺有八寸。服傳所謂負廣出于適寸者也。鄭氏言負在背上。適辟領也。蓋喪服之制。前有衰。後有負版。左右有辟領。此禮不見于世久矣。自秦漢以來。未之聞。霍內翰公

巽嘗言論語式負版非板籍之版乃喪服之版以子見齊堯者必式爲證

堯稱陶唐氏舜稱有虞氏禹稱有夏氏唐虞夏氏其封國或其所生土名故其先皆命以爲氏後因以爲國則堯舜禹者疑其爲諡號也然易稱堯舜氏作則堯舜亦氏豈復追稱之或以諡耶其通稱則皆謂之帝秦本欲稱秦皇既去秦號稱皇帝固已過矣漢以後因之不能易至唐武后天授中加尊號曰聖神皇帝中宗神龍加尊號曰應天皇帝明皇又以年冠之稱開元皇帝其後更相衍多至十餘字此乃生而爲諡果何禮哉本朝初廢不講仁宗景祐初羣臣用開元故事請以景祐爲號自是每遇南郊大禮畢則百官拜表加上尊號以示歸美之意神宗卽位諸臣累上尊號皆辭不受元豐三年遂下詔罷之帝王之盛舉也

俗稱翰林學士爲坡蓋唐德宗時嘗移學士院于金鑾坡上故亦稱鑾坡唐制學士院無常處駕在大內則置于明福門在興慶宮則置于金明門不專在翰林院也然明福金明不以爲稱不常居之爾諫議大夫亦稱坡此乃出唐人之語諫議大夫班本在給舍上其遷轉則諫議歲滿方遷給事中自給事中遷舍人故當時語云饒道斗上坡去亦須卻下坡來以諫議爲上坡故因以爲稱見李文正所記

國初取進士循唐故事每歲多不過三十人太宗初卽位天下已定有意於脩文嘗語宰相薛文惠公治道長久之術因曰莫若參用文武之士吾欲于科場中廣求俊彥但十得一二亦可以致治居正曰善是歲御試題以訓練將爲賦主聖臣賢爲詩蓋以示參用之意特取一百九人自唐以來未有也遂得

呂文穆公爲狀頭。李參政至第二人。張僕射齊賢。王參政化基等數人。皆在其間。自是連放五勝。通取八百一人。一時名臣。悉自此出矣。

唐末五代武選。有東西頭供奉。左右班侍禁殿直。本朝又增內殿承制崇班。皆禁庭奉至尊之名。然執事及戚里。當時得奏乞給使恩澤。皆例受此官。沿習既久。不以爲過。政和中。改武官名。有拱衛親衛大夫等職。宰相給使有至此官者。會其將罷。或欲陰中之。因言人臣而用拱衛親衛。意不可測。不知亦前日承制侍禁之類也。

唐致仕官。非有特勅。例不給俸。國初循用唐制。至眞宗。乃始詔致仕官。特給一半料錢。蓋以示優賢養老之意。當時詔云。始呈材而盡力。終告老以乞骸。賢哉。雖歎于東門。邈矣。遂辭于北闕。用尊者德。特示殊恩。故士之得請者。頗難。慶曆中。馬季良在謫。籍得致仕。言者論而奪之。蓋以此。其後有司。旣爲定制。有請無不獲。人寢不以爲貴。乃有過期而不請者。于是御史臺每歲一檢舉。有年將及格者。則移牒諷之。今亦不復舉矣。

唐三院御史。謂侍御史。與殿中侍御史。監察御史也。侍御史所居曰臺院。殿中曰殿院。監察曰察院。此其公宇之號。非官稱也。侍御史自稱端公。知雜事則稱雜端。而殿中監察。稱曰侍御。近世殿院察院。乃以名其官。蓋失之矣。而侍御史復不稱臺院。止曰侍御。端公雜端。但私以相號。而不見于通稱。各從其所。沿襲而已。

唐御史臺北向。蓋沿隋之舊。公堂會食。侍御史設榻于南。而主簿在北。兩院分爲東西。故俗號侍御史爲南榻。

監察御史裏行。監察御史之資淺者也。始唐太宗自布衣擢馬周。令于監察御史裏行。遂以名。唐馬周傳不載。六典言之。或曰。始龍朔中王本立亦見唐人雜記。然不若六典爲可據也。

唐詔令。雖一出于翰林學士。然遇有邊防機要大事。學士所不能盡知者。則多宰相以其處分之要者。自爲之辭。而付學士院。使增其首尾常式之言而已。謂之詔意。故無所更易增損。今猶見于李德裕鄭畋集中。近歲或盡出于宰相。進呈訖。但召待詔。卽私第書寫。或詔學士。宰相面授意。使退而具艸。然不能無改定也。

元祐初。用治平故事。命大臣薦士試館職。多一時名士。在館率論資考次遷。未有越次進用者。皆有滯留之歎。張文潛晁無咎俱在其間。一日二人閱朝報。見蘇子由自中書舍人除戶部侍郎。無咎意以爲平緩。曰。子由此除不離核。謂如果之粘核者。文潛遽曰。豈不勝汝枝頭乾乎。聞者皆大笑。東北有果如李。每熟不得摘。輒便稿。土人因取藏之。謂枝頭乾。故云。

陳恭公自爲叅政時。仁宗卽眷之厚。不但以其嘗請建儲德之也。皇祐初。趙清獻諸人攻恭公二十餘章。意終不解。一日喟然顧一老中官曰。汝知我不樂乎。中官曰。豈非以陳相公去住未定耶。上曰。然。中官曰。此亦易爾。旣臺諫官有言。何不從之使去。上曰。我豈不知此。但難得如此老子。不謾我爾。後不得已。

欲罷之。猶令自舉代。恭公薦吳正肅公。卽召至闕下。會賜宴。正肅疾作。不果相。然世亦以此多恭公也。陳恭公初相。張安道爲學士。仁宗召至幄殿。面諭曰。善爲艸麻辭。無使外人得有言。蓋恐其物望未孚也。安道載其請建儲之事云。納忠先帝。有功朕躬。上覽稱善。及恭公薨。墓碑未立。時論者猶未一。上賜額曰。褒忠之碑。特命安道爲之。故安道首言褒忠碑者。皇帝神筆。表揚故相岐國公執中之遺烈也。于是遂無議之者。

陳希夷將終。密封一緘。付其弟子。使候其死上之。旣死。弟子如其言入獻。眞宗發視。無他言。但有慎火停水四字而已。或者以爲道家養生之言。而當時皆以爲意在國事。無以是解者。已而祥符間禁中諸處。數有大火。遂以爲先告之驗。上以軍營所聚居。尤所當戒。乃命諸校悉書之門。故今軍營皆揭此四字。元祐初。哲宗將納后。得狄謬女。宣仁意向之。而庶出過房。以問宰執。或曰。勳臣門閥可成。王彥霖爲簽樞密院。曰。有禮問名。女家荅曰。臣女夫婦所生。及列外氏官諱。今以狄氏爲可。將使何辭以對。宣仁默然。遂罷議。

帝女謂之公主。蓋婚禮必稱主人。天子不可與羣臣敵。故以同姓諸侯主之。主者言主婚爾。而漢又有稱翁主者。諸侯之女也。翁者老人之稱。古人大抵謂父爲翁。諸侯自相主婚無名。故稱翁者。謂其父自主之也。自六朝後。諸王之女。皆封縣主。隋以後。又有稱郡主者。自是遂循以爲故事。則主非主婚之名。蓋尊稱。猶言縣君郡君云爾。國初趙韓王以開國元臣。詔諸女特比宗室。皆封郡主。臣庶而封主者。惟趙

氏一家而已。而名實之差。流俗相習而不悟。主君雖尊稱。則縣主縣君。郡主郡君。初何爲辨。但以非宗室不封。故從以爲異也。

石林燕語卷之六

節度使旌節。門旗二。龍虎旌一。節一。麾槍二。豹尾二。凡八物。旗以紅繪爲之。凡幅上爲塗金銅龍頭。以揭旌加木盤。節以金銅葉爲之。盤三層。加紅絲爲旒。麾槍亦施木盤。豹尾以赤黃布畫豹文。皆以髹漆爲紅。文臣以朱。武臣以黑。旗則綢以紅。繒節及麾槍則綢以碧油。故謂之碧油紅旆。受賜者藏于公宇私室。皆別爲堂。號節堂。每朔望之次日祭之。號衛日。唐制有六纛。今無有也。

殿前司與侍衛司。馬軍步軍爲三衛。其實兩司。而侍衛司都指揮使外。又分置馬步軍都指揮使兩。殿前司亦參馬步軍。而總於都指揮使。故殿前司都指揮使。副都虞候。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副都虞候。與馬軍步軍都指揮使。副都虞候。兩司三衛。合十二員。分天下兵而領之。此祖宗制兵之大要也。始唐制有十二衛兵。後又有六軍。十二衛兵爲南衛。漢之南軍也。六軍爲北衛。漢之北軍也。末年嘗以大臣一人總之。如崔胤判六軍十二衛是已。都指揮使。本方鎮軍校之名。自梁起宣武軍。乃以其鎮兵因仍舊號。置在京馬步軍都指揮使。而自將之。蓋於唐六軍諸衛之外。別爲私兵。至後唐明宗。遂改爲侍衛親軍。以康義誠爲馬步軍都指揮使。秦王從榮以河南尹爲大元帥。典六軍。此侍衛司所從始也。及從榮以六軍反入宮。義誠顧望不出兵。而侍衛馬軍都指揮使朱弘寶擊敗之。其後遂不廢。殿前軍起于周世宗。是時太祖爲殿前司都虞候。初詔天下選募壯士。送京師。命太祖擇其武藝精高者爲殿前諸班。而

置都點檢位都指揮使上太祖實由此受禪見于國史歐陽文忠公爲五代史號精詳乃云不知其所始蓋考之未詳也自有兩司六軍諸衛漸廢今但有其名則兩司不獨爲親軍而已天下之兵柄皆在焉其權雖重而軍政號令則在樞密院與漢周之間史弘肇之徒爲之者異矣此祖宗之微意非前世所可及也

馬數歲者以齒唐人多謂隴右人爲張萬歲諱萬歲爲太僕卿掌馬政三十餘年恩信行于隴右故也亦未必然他畜不計年惟馬之壯老人所欲知而無以驗其實必自其齒觀之則以歲爲齒理固宜爾也唐制戶部度支各以本司郎中侍郎判其事蓋戶部掌納度支掌出謂常賦常用也又別制鹽鐵轉運使以掌山澤之入與督漕輓之事中世用兵因以宰相領其職乾符後改置租庸使以總之至後唐孔謙暴斂明宗誅謙遂罷使額以鹽鐵戶部度支分爲三司而以大臣一人總判號曰判三司未幾張延朗復請置三司使乃就命延朗班宣徽使之下本朝因其名故三司使權常亞宰相

國朝旣以緋紫爲章服故官品未應得服者雖燕服亦不得用紫蓋自唐以來舊矣太平興國中李文正公防嘗舉故事請禁品官綠袍舉子白紵下不得服紫色衣舉人聽服皂公吏工商伎術通服皂白二色至道中弛其禁令胥吏寬衫與軍伍窄衣皆服紫沿習之久不知其非也

祥符中始建龍圖閣以藏太宗御集天禧初因建天章壽昌兩閣于後而以天章藏御集虛壽昌閣未用慶曆初改壽昌爲寶文仁宗亦以藏御集二閣皆二帝時所自命也神宗顯謨閣哲宗徽猷閣皆後追

建之。惟太祖英宗無集，不爲闕。

大慶殿，初名乾元。太平興國祥符中，皆因火改爲朝元。天安、景祐中，方改今名。有龍墀、沙墀。凡正旦至大朝會，策尊號，則御焉。郊祀大禮，則駕宿于殿之後。闕百官爲次，宿于前之兩廊。皇祐初，始行明堂之禮。又以爲明堂。仁宗御篆明堂二字。每行禮，則旋揭之。事已復去（原闕三十一字）祥符中，因火再建。易今名紫宸殿。在大慶殿之後。少西。其次又爲垂拱殿。自大慶殿後，紫宸、垂拱之兩間，有柱廊相通。每月視朝，則御文德。所謂過殿也。東西闕門，皆在殿後之兩旁。月朔不過殿，則御紫宸。所謂入闕也。月朔以誕節郊廟禮成受賀，契丹辭見，亦皆御紫宸。文德遇受冊發冊，明堂宣赦，亦御而不常用。宣麻不御殿，而百官卽庭下聽之。紫宸不受賀，而拜表稱賀，則于東上闕門。國忌未赴景靈宮，先進名奉慰，則于西上闕門。亦旣庭下拜，而授闕門使，蓋以闕不以殿也。惟垂拱爲日御朝之所。

集英殿，舊大明殿也。明道中改今名。每春秋大燕皆在此。太祖嘗御策制科舉人，故後爲進士殿試之所。其東廊後，有樓曰昇平，舊紫雲樓也。每大燕，則宮中登而觀焉。皇儀殿，舊名滋福。咸平、太宗、明德、皇后居之，以爲萬安宮。后崩，復舊。明道中改今名，故常廢而不用，以爲治后喪之所。

熙寧中，蘇子容判審刑院，知金州張仲宣坐枉法賊論當死，故事命官以賊論死，皆貸命杖脊。黥配海島。蘇請曰：古者刑不上大夫，可殺則殺。仲宣五品，雖有罪，得乘車。今杖而黥之，使與徒隸爲伍，得無重污多士乎？乃詔免杖黥，止流嶺外，自是遂爲例。

皇祐初，丁文簡公罷參知政事，初除觀文殿學士，以易紫宸之名而已。其後加大學士，以命賈文元，始詔非嘗任宰相，不除觀文殿大學士，遂爲宰相職名。熙寧間，韓康公自陝西宣撫使失律，以本官罷相。是歲，明堂恩，復觀文殿學士，而不加大學士，自是宰相不以美罷，率止除觀文殿學士，而王子純以熙河功，王樂道以宮僚，雖非宰相亦除，蓋異恩也。然皆兼端明殿龍圖閣學士。

國朝狀元爲相者四人：呂文穆公、王文正公、李文定公、宋元憲公。文穆登第十二年拜，文正二十一年，文定二十九年，元憲二十七年。文正、文定皆再入，而文穆三入，爲尤盛。初，文正行卷，見薛簡肅公，其首篇早梅云：「如今未說和羹事，且向百花頭上開。」簡肅讀之，喜曰：「足下殆將作狀元了。」倣宰相耶。

王伯庸名瑞榜韓魏公第二，趙康靖公第三，嘉祐末，魏公爲相，康靖爲參知政事，伯庸雖先罷去，而魏公與康靖同在政府，當時號爲盛事。熙寧末，王荆公相，韓康公、王禹玉爲參知政事，三人亦皆同年，仍在第甲連名。禹玉第一，康公第二，荆公第三，荆公再入，仍與康公竝相，尤爲難得。時陸子履作詩云：「須信君王重儒術，一時同榜用三人。」

中丞侍御史上事，臺屬皆東西立于廳下，上事官拜廳已，卽與其屬揖，而不聲喏，謂之啞揖。以次升階，上事官據中坐，其屬後列，坐于兩旁。上事官判按三道後，皆書日記，謬而後引百司人吏，立于庭臺吏專廳上，厲呼曰：「咄！」則百司人吏聲喏急趨而出，謂之咄散。然後屬官始再展狀，如尋常參謁之儀。始相與交談，前此蓋未嘗語也。案後判記謬，恐猶是方鎮憲衙時沿襲故事，記謂記室，謬謂謬議，不知啞揖咄

散爲何義。然至今行之不改。

國初天下始定。更崇文士。自殿試親放榜。狀元往往遂見峻用。呂文穆公。太平興國七年登科。八年已爲參知政事。李文正昉。乃座主。于是爲相。與文穆同在二府。後五年。文正罷。文穆遂代爲相。李文定公。景德二年登科。天禧元年爲參知政事。後三年爲相。距登第亦纔十六年。登第時。寇萊公已爲相。馮魏公已爲參知政事。後亦代萊公爲相。而魏公尙樞密使。其後王文正公以咸平五年登科。大中祥符九年爲參知政事。乾興元年爲相。距登第二十一年。登第時。馮魏公爲同知樞密院事。王冀公爲參知政事。亦代魏公爲相。而冀公方自江寧再入爲首相。自是無復繼者。

故事。外官除館職。如祕閣校理。直祕閣者。必先移書在省職事官。敍同僚之好。已乃專遣人持錢及酒。餽珍饌。卽館設盛會。燕同僚。請官長爲之主。以代禮上之會。各隨其力之厚薄。甚有費數百千者。就京師除者。則卽館上事。會亦如之。自崇寧以來。外官除館職者。旣多。此禮寢廢。宣和後。雖書局官。亦預館職。至百餘員。故遂廢不講。崇寧初。許天啓自陝西漕對除直祕閣。用故事入館上事。以漕司騶從。傳導至道山堂。坐吏無一出見者。館職亦各居直舍。不相誰何。天啓久之。索馬而去。人傳以爲笑。

國朝知制誥。必召試而後除。唐故事也。歐陽文忠記不試而除者。惟三人。陳文惠。楊文公。與文忠。此乃異禮。自是繼之者。惟元祐間蘇子瞻一人而已。近例。凡自起居舍人除中書舍人者。皆不試。蓋起居舍人。遇中書舍人闕。或在告。則多權行辭。而已試之矣。故不再試。遂爲故事。

尚書省樞密院劄子體制各不同。尚書年月日。宰相自上先書。有次相。則重書。共一行。而左右丞于下分書。別爲兩行。蓋以上爲重。樞密知院。自下先書。同知以次。重書于上。簽書亦然。蓋以下爲重。而不別行。唐語勅。宰相複名者。皆不出姓。惟單名則出姓。蓋以爲宰相人所共知。不待書姓而見。余多見人告身類如此。國朝宰相雖單名亦不出姓。他執政則書。所以異宰相之禮也。宰相監脩國史。止用勅。不降麻。世皆言自趙韓王以來失之。然韓王初相時。范魯公三相俱罷。中書無人。乃以太宗押勅。則雖相亦是勅除。未嘗降麻。蓋國初典禮猶未備也。

故事。口口雜學士得服金帶。熙寧初。薛師正以天章閣侍制權三司使。上以爲能。詔賜金帶。非學士而賜帶。自此始。

自官制行。以給事中。中書舍人爲兩省屬官。皆得預聞兩省之事。初舍人既沿舊制。差除有未審當。皆得直封還詞頭。而給事中有所駁正。則先使詣執政。稟議有異同。然後繳奏以聞。韓儀公爲給事中。建言兩省事體均一。不應一得直行。一須稟議。遂詔如舍人。然舍人于中書事。皆得於檢後通書押。而給事中則但書錄黃而已。舒信道爲給事中。復以爲言。王文恭爲相。時以白上。神宗曰。造令與行令不同。職分宜別。給事中不當書押。遂著爲令。迄今以爲定制也。

祖宗時。選人初任薦舉。本不限以成考。景祐中。柳三變爲睦州推官。以歌辭爲人所稱。到官纔月餘。呂蔚知州事。卽薦之。郭勸爲侍御史。因言三變釋褐到官。始踰月。善狀安在。而遽薦論。因詔州縣官。初任未

成考不得舉。後遂爲法。

故事。生日賜禮物。惟親王見任執政官使相。然亦無外賜者。元豐中。王荆公罷相。居金陵。除使相。辭未拜。官止特進。神宗特遣內侍賜之。蓋異恩也。

天聖前。諸路使者。舉薦未有定限。選人止用四考。改官。然是時。吏部選人。磨勘歲纔數十人而已。慶曆以後。增爲六考。知州等薦。吏部皆視屬邑多寡。裁爲定數。于是當薦舉者。當以應格充數爲意。遂數倍於前。治平中。吏部待次引見人。至二百五十餘人。賈直儒爲中司。嘗言其冗。時但下詔申戒中外。務在得人。不必滿所限之數。然竟不能革也。

太祖初。罷范魯公三相。而獨拜趙韓王。乃置參知政事二員爲之副。以薛文惠公居正。呂文穆公餘慶爲之。執政官自此始。不宣制。不知印。不押班。不預奏事。但奉行制書而已。韓王獨相十年。後以權太盛。恩遇稍替。始詔參知政事與宰相更知印押班奏事。以分其權。遂爲故事。初。唐至德中。宰相分直政事筆。人知十日。正元後。改爲輪日。故參用之。

祖宗時。執政私第接賓客有數。庶官幾不復可進。自王荆公欲廣收人材。于是不以品秩高卑。皆得進謁。然自是不無夤緣干求之私。進見者既不敢廣坐明言其情。往往皆于送客時羅列于廡下。以次留身。敘陳而退。遂以成風。執政既日接客。至休日。則皆杜門不復通。闔吏亦以榜揭于門曰。假日不見客。故事見執政。皆着靴不出笏。然客次相與揖。則皆用笏。京師士人因言廳上不說話。而廡下說話。假日不

見客。而非假日見客。堂上不出笏。而客次出笏。謂之三撈。

祖宗故事。宰相去位。因除本官。稍優則進官一等。或易東宮三少。惟趙韓王以開國舊臣。且相十年。故以使他罷。蓋異恩也。自是迄太宗。真宗世。皆不易舊制。天聖初。馮魏公以疾辭位。始除武勝軍節度。使宰相建節。自魏公始。明道末。呂申公罷。仁宗眷之厚。始復加使相。蓋自韓公以來。申公方繼之。其後王文惠。陳文惠罷日。相繼除。遂以爲例。宰相除使相。自申公始。景祐末。王沂公罷。除資政殿大學士。判鄆州。宰相除職。自沂公始。至皇祐。賈文元罷。除觀文殿大學士。自是遂以爲例。蓋自非降黜。皆建節。或使相。爲優恩加職。名爲常例。迄今不改也。正本刪去。

真宗景德中。旣置資政殿大學士。授王冀公。班翰林承旨上。一時以爲殊寵。祥符初。向文簡公以前宰相。再入爲東京留守。復加此職。自是迄天聖末。二十餘年。不以除人。明道元年。李文定公知河陽。召還。始再命之。景祐四年。王沂公罷相。復除。三十年間。除三人。而皆前宰相也。宋宣獻公罷。參知政事。仁宗眷之厚。因加此職。自冀公後。非宰相而除者。惟宣獻一人而已。時謝希深當制云。有國極資望之選。今纔五人。儒者兼翰墨之華。爾更九職。當時頗稱之。宣獻嘗歷龍圖閣學士。端明殿學士。再爲翰林學士。三爲侍讀學士。而後除資政大學士。至是併爲九也。

學士院舊制。自侍郎以上。辭免除授。賜詔皆留其章中書。而尙書省略具事因。降劄子下院。使爲詔而已。自執政而上。至于節度使。相。用批答。批答之制。更不由中書。直禁中封所上章付院。今降批表。院中即

更用紙連其章後。書辭併其章賜之。此其異也。辭既與章相連。後書省表具之字必長。作表字。傍一啓。通其章階位上過。謂之抹階。若使不復用舊銜之意。相習已久。莫知始何時。

龍武羽林神武。各分左右。所謂六軍也。每軍有統軍。而無上將軍。蓋唐貞元之制。以此六尚書。用待藩鎮。罷還。無職事。而奉朝請者。國朝因之。咸平初。楚王元佐加官。有司誤以爲左羽林上將軍。後遂爲例。治平三年。始詔今後六軍加官。不除上將軍。所釐正其失也。

天策上將。唐官也。初太宗破王世充。竇建德。高祖以其功大。其官號不足稱。乃加是名。位三公上。開府。終唐世未嘗更命人。梁更爲天策上將軍。以命馬殷。亦開府。祥符八年。楚王元佐久疾。以皇兄之寵。故採唐舊典授之。結銜在功臣上。而不開府。其後荆王元儼薨。因以爲贈官。唐宗正卿皆以皇族爲之。本朝踵唐。宗正卿皆以皇族爲之。本朝踵唐故事。而止命同姓。慶曆初。始置大宗正司。以北海郡王允弼爲知大宗正事。其後相承。皆以宗室領。治平元年。英宗以宗數倍多於前。乃命增置同知大宗正事一員。亦以懷州團練使宗惠爲之。迄今以爲故事。熙寧三年。復置丞二員。以命以外官。

繼照堂。眞宗尹京日射堂也。祥符二年。因臨幸賜名。資善堂。仁宗肄學之所也。祥符八年。置舊在元符觀南。天禧初。徙今御廚址。

國朝宰相執政。未有兼東宮職事者。天禧末。仁宗初立爲皇太子。因命宰相丁謂。馮拯兼少師少傅。樞密使曹利用兼少保。而任中正王曾爲參知政事。錢惟演爲樞密副使。皆兼賓客。前此所無也。謂等因請。

師傅十日一赴資善。賓客以下。隻日互陪侍講。從之。

國朝以史館、昭文館、集賢院爲三館。皆寓崇文院。其實別無舍。但各以庫藏書。列于廊廡間爾。直館直院。謂之館職。以他官兼者。謂之貼職。元豐以前。凡狀元制科一任還。卽試詩賦各一而入。否則用大臣薦而試。謂之入館。官制行。廢崇文館爲祕書監。建祕閣于中。自少監至正字。列爲職事官。罷直館直院之名。而書庫仍在。猶以直祕閣爲貼職之首。皆不試而除。蓋特以爲恩數而已。

石林燕語卷之七

大中祥符五年，玉清昭應宮成，王魏公爲首相，始命充使，宮觀置使自此始。然每爲見任宰相兼職，天聖七年，呂申公爲相，時朝廷崇奉之意稍緩，因上表請罷使名，自是宰相不復兼使。康定元年，李若谷罷參知政事，留京師，以資正殿大學士爲提舉會靈觀事，宮觀置提舉自此始。自是學士待制知制誥皆得爲提舉，因以爲優閑不任事之職。熙寧初，先帝患四方士大夫年高者多疲老不可寄委，罷之則傷恩，留之則玩政，遂仍舊宮觀名而增杭州洞霄及五嶽廟等，竝依西京崇福宮置管勾或提舉官，以知州資序人充，不復限以員數，故人皆得以自便。

國朝館伴契丹，例用尙書學士元豐初，高麗入貢，以畢仲衍館伴，仲衍時爲中書舍人，後遂爲故事，蓋以陪臣處之下契丹一等也。契丹館於都亭驛，使命往來，稱國信使，高麗館于同文館，不稱國信，其恩數儀制皆殺于契丹。大觀中，余以中書舍人初差館伴，未至而遷學士，執政擬改差人，上使仍以余爲之。自是王將明等皆以學士館伴，仍升使爲國信，一切視契丹，是時方經營朔方，賴以爲援也。建炎三年，余在揚州，復入爲學士，高麗自海州來朝，遂差余館伴，余因建言，高麗用學士館伴，出于一時之命，而升爲國信使，亦宜和有爲爲之。今風示四夷，示以軌物，當正前日適然之失，盡循舊制，因辭疾，請命他日，于是張達明以中書舍人改差，罷國信，皆用元豐舊儀，自余之請也。

唐翰林院在銀臺之北，乾封以後，劉禕之、元萬頃之徒，時宣召艸制其間，因名北門學士。今學士院在樞密之後，腹背相倚，不可南向，故以其西廊西向爲院之正門，而後門北向，與集英相直，因勝曰北門，兩省樞密院皆無後門，惟學士院有之。學士朝退入院，與禁中宣命往來，皆行北門，而正門行者無幾，不特取其便事，亦以存故事也。

唐翰林院本內供奉藝能技術雜居之所，以辭臣侍書詔其間，乃藝能之一爾。開元以前，猶未有學士之稱，或曰翰林待詔，或曰翰林供奉，如李太白猶稱供奉，自張洎爲學士，始別建學士院于翰林院之南，則與翰林院分而爲二，然猶冒翰林之名，蓋唐有弘文館學士、麗正殿學士，故此特以翰林別之，其後遂以名官，訖不可改，然院名至今，但云學士，而不冠以翰林，則亦自唐以來，沿襲之舊也。

紫宸垂拱，常朝從官于第一重隔門下馬，宰相卽于第二重隔門下馬，自主廊步入殿門，人從皆不許隨，雖宰相亦自抱笏而入，幕次列于外殿門內兩廡，惟中丞以校椅子一隻坐于殿門後，稍西北向，蓋獨坐之意，駕坐，閣門吏自下以次于幕次，簾前報班，到二史舍人而上，相繼進，東西分立于內殿門之外，南向，閣門內諸司起居畢，閣門吏復從，自上尙書侍郎，以次揖入，東西相向，對立于殿庭之下，然後宰執自幕次徑入就位，立定，閣門吏復引而北向，起居畢，宰執升殿，尙書以次各隨其班，次第相踵，從上卷轉而出，謂之卷班，遇雨，則旋傳旨，拜于殿門下，謂之籠門，崇政殿則拜于東廊下。

太宗時，張宏自樞密副使，眞宗時，李惟清自同知樞密院，爲御史中丞，蓋重言責也，仁宗時，亦多命前執

政如晏元獻公王安簡公皆是自嘉祐後迄今無爲之者。

故事在京職事官絕少用選人者熙寧初稍欲革去資格之弊于是始詔選舉到可試用人竝令崇文院校書以備詢訪差使候二年取旨或除館職或升資任或只與合入差遣蓋欲以觀人材也時邢尙書恕以河南府永安縣主簿首爲崇文院校書胡右丞愈知諫院猶以爲太遽因請雖選人而未歷外官雖歷任而不滿者皆不得選舉乃特詔恕與堂除近地試銜知縣近歲不復用此例自始登第直爲禁從無害也。

宰相除授雖兼職故事亦須用麻乾德二年趙韓王以門下相兼脩國史有司失於討論遂止降敕至今不能改。

京城士人舊通用青涼繖祥符五年始詔惟親王得用之餘悉禁六年中書樞密院亦許用然每車駕行幸扈從皆撤去旣張繖而席帽仍舊故謂之重戴餘從官遇出京城門如上池賜宴之類門外皆張繖然須卻帽寇萊公王武恭公皆未偃摺其夫人明德皇后親妹也當國主兵皆不以爲嫌。

故事太皇太后繖皆用黃太妃用紅國朝久虛太妃宮元祐間仁宗臨御上元出幸寺觀欽聖太后欽成太妃始皆從行都人謂之三殿蘇子容太妃閣春帖云新春游豫祈民福紅繖雕輿從兩宮。

慈聖太后在女家時嘗因寒食與家人戲擲錢一錢盤旋久之遂側立不仆未幾被選。

故事南郊車駕服通天冠絳紗袍赴青城祀日服靴袍至大次臨祭始更服袞冕元豐中詔定奉祀儀有

司建言周官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禮記郊祭之日王被袞以象天王肅援家語臨燔祭脫袞冕蓋先袞而後裘因請更製大裘以袞用于祀日大裘用于臨祭議者頗疑家語不可據黜之則周官禮記所載相牴牾時陸右丞佃知禮院乃言古者衣必有裘故緇衣羔裘黃衣狐裘素衣麕裘所謂大裘不裼者止言不裼宜應有製製者裏也蓋中裘而表袞乃請服大裘被以袞遂爲定制大裘黑羔皮爲之而緣以黑繒乃唐制也

邵興宗初自布衣試茂材異等中選除建康軍節度推官會言者論與宰相張鄧公妻黨連姻報罷後因元昊叛詔求方略之士復獻康定兵說十篇召試祕閣始得權邪州觀察推官祖宗取人之慎蓋如是也

盧相多遜素與趙韓王不協韓王爲樞密使盧爲翰林學士一日偶同奏事上初改元乾德因言此號從古未有韓王從旁稱贊盧曰此僞蜀時號也帝大驚遽令檢史視之果然遂怒以筆抹韓王面言曰汝爭得如他多遜韓王經宿不敢洗面翌日奉對帝方命洗去自此隙益深以及于禍多遜朱崖謝表末云班超生入玉門非敢望也子牟心存魏闕何日忘之天下聞而哀焉

京師省寺皆南向惟御史臺北向蓋自唐以來如此說者以爲隋建御史臺取其與尙書省便道相近故唐因之或云御史彈治不法北向取肅殺之義莫知孰是然今臺門上獨設鳴吻亦非他官局所有也國初西蜀初定成都帥例不許將家行蜀土輕剽易爲亂中朝士大夫尤以險遠不測爲憚張乖崖出守

還。王元之以詩贈云。先皇愛蜀輕樞臣。獨冒干戈出劍門。萬里辭家堪下淚。四年歸闕似還魂。弟兄齒序元投分。兒女親情又結婚。且喜相逢開口笑。甘陳功業不須論。自慶曆以來。天下乂安。成都雄富。既甲諸帥府。復得與家俱行。無復曩時之患矣。而故事例未有待制爲帥者。故近歲自侍郎出守。或他帥自制。待移帥。皆加直學士。尤爲優除也。

神宗初即位。猶未見羣臣。王樂道。韓持國。維等以宮僚先入。慰于殿西廊。既退。獨留維。問王安石今在甚處。維對在金陵。上曰。朕召之肯來乎。維言安石蓋有志經世。非甘老于山林者。若陛下以禮致之。安得不來。上曰。卿可先作書與安石。道朕此意。行卽召矣。維曰。若是。則安石必不來。上問何故。曰。安石平日每欲以道進退。若陛下始欲用之。而先使人以私書道意。安肯遽就。然安石子雱。見在京師。數來臣家。臣當自以陛下意語之。彼必能達。上曰。善。于是荆公始知上待遇眷屬之意。

寇萊公初入相。王沂公時登第。後爲濟州通判。滿歲。當召試館職。萊公猶未識之。以問楊文公曰。王君何如人。文公曰。與之亦無素。但見其兩賦。志業實宏遠。因爲萊公誦之。不遺一字。萊公大驚曰。有此人乎。卽召之。故事。館職皆試于學士院。或舍人院。是歲。沂公特試于中書。

太祖與符彥卿有舊。常推其善用兵。知大名十餘年。有告謀叛者。亟徙之鳳翔。而以王晉公祐爲代。且委以密訪其事。戒曰。得實。吾當以趙普所居命汝。面授旨。徑使上道。祐到。察知其妄。數月無所聞。驛召面問。因力爲辯。曰。臣請以百口保之。太祖不樂。徙祐知襄州。彥卿竟亦無他。祐後創居第于曹門外。手植

三槐于庭曰。吾雖不爲趙普。後世子孫。必有登三公者。已而魏公果爲太保。歐陽文忠作王魏公神道碑。略載此語。而國史本傳不書。余嘗親聞其家子弟言之。

范侍郎純粹。元豐末爲陝西轉運判官。當五路大舉後。財用匱乏。屢請于朝。吳樞密居厚時爲京東都轉運使。方以冶鐵鼓鑄有寵。卽上羨餘三百萬緡。以佐關輔。神宗遂以賜范。范得報。愀然謂其屬曰。吾部雖窘。豈忍取此膏血之餘耶。力辭訖弗納。

太平興國五年。契丹戎主親領兵數萬。犯雄州。乘虛遂至高陽關。太宗下詔親征。行次大名。戎主聞上至。亟遁歸。未嘗交鋒。車駕卽凱旋。上作詩示行在羣臣。有一箭未施戎馬遁。六軍空恨陣雲高之句。

趙清獻爲御史。力攻陳恭公。范蜀公知諫院。獨救之。清獻遂併劾蜀公。黨宰相。懷其私恩。蜀公復論御史。以陰事誣人。是妄加人以死罪。請下詔斬之。以示天下。熙寧初。蜀公以時論不合。求致仕。或欲遂謫之。清獻不從。或曰。彼不嘗欲斬公者耶。清獻曰。吾方論國事。何暇恤私怨。方蜀公辯恭公時。世固不以爲過。至清獻之言。聞者尤歎服云。

王武恭公德用。貌奇偉。色如深墨。當時謂之黑王相公。宅在都城西北隅。善撫士卒。得軍情。以其貌異。所過閭里。皆聚觀。蘇儀甫爲翰林學士。嘗密疏之。有宅枕乾崗。貌類藝祖之語。仁宗爲留中。不出。孔道輔爲中丞。繼以爲言。遂罷樞密使。知隨州。謝賓客。雖郡官不與之接。在家亦不與家人語。如是隲年。起知曹州。始復語人以爲善處謗也。

狄武襄起行伍。位近臣。不肯去其黥文。時特以酒濯面。使其文顯。士卒亦多學之。或云其家數有光怪。且姓合讖書。歐陽文忠、劉原甫皆屢爲之言。獨范景仁爲諫官。人有諷之者。景仁謝曰。此唐太宗所以殺李君羨。上安忍爲也。然武襄亦竟出知陳州。

天聖寶元間。范諷與石曼卿皆喜曠達。酣飲自肆。不復守禮法。謂之山東逸黨。一時多慕效之。龐穎公爲開封府判官。獨奏諷以爲苟不懲治。則敗亂風俗。將如西晉之季。時諷嘗歷御史中丞。爲龍圖閣學士。穎公言之不已。遂詔置獄劾之。諷坐貶鄂州行軍司馬。曼卿時爲館閣校勘。亦落職通判海州。仍下詔戒勵士大夫。於是其風遂革。

丁文簡公度爲學士累年。以元昊叛。仁宗因問用人守資格與擢材能孰先。丁言承平無事。則守資格。緩急有大事大疑。則先材能。蓋自視久次。且時方用兵。故不以爲嫌。孫甫知諫院。遽論以爲自媒。杜祁公爲相。孫其客也。丁意杜公爲辯直而不甚力。及杜公罷。丁適當制。辭云。頗彰朋比之風。有爲而言之也。丁自是亦相繼擢樞密副使。

呂侍讀濬。性豪侈簡倨。所臨鎮。雖監司亦不少降屈。知真定。李參爲都轉運使。不相能。窘其回易庫事。會有不與呂者。因論以贓。歐陽文忠公爲翰林學士。因率同列上疏論救。韓康公時爲中丞。因言從官有罪。從官救之。則法無復行矣。文忠之言雖不行。然士論終以近厚也。

國朝親王皆服金帶。元豐中官制行。上欲寵嘉岐二王。乃詔賜方圓玉帶。著爲朝儀。先是。乘輿玉帶皆排

方故以方團別之。二王力辭，乞寶藏于家而不服用，不許。乃請加佩金魚，遂詔以玉魚賜之。親王玉帶，佩玉魚自此始。

故事，玉帶皆不許施于公服。然熙寧中收復熙河，百官班賀，神宗特解所繫帶賜王荊公，且使服以入賀。荊公力辭，久之不從。上待服而後追班，不得已受詔。次日即釋去。大觀中收復青唐，以熙河故事復賜蔡魯公，而用排方。時公已進太師，上以爲三師禮當異，特許施于公服。辭乃乞琢爲方團，旣又以爲未安，或誦韓退之詩，有玉帶懸金魚之語，告以請因加佩金魚，自是何伯通、鄭達夫、王將明、蔡居安、童貫、非三師而以恩特賜者，又五人云。

學士院正廳曰玉堂，蓋道家之名。初李肇翰林誌，未言居翰苑者，皆謂凌玉清、遡紫霄，豈止于登瀛州哉。亦曰登玉堂焉，自是遂以玉堂爲學士院之稱，而不爲榜。太宗時，蘇易簡爲學士，上嘗語曰：玉堂之設，但虛傳其說，終未有正名，乃以紅羅飛白玉堂之署四字賜之，易簡卽扁鐫置堂上。每學士上事，始得一開視，最爲翰林盛事。紹聖間，蔡魯公爲承旨，始奏乞摹就杭州刻榜揭之，以避英廟諱，去下二字，止曰玉堂云。

梁莊肅公景祐中，監在京倉，南郊赦，錄朱全忠之後，莊肅上疏罷之曰：全忠，叛臣也，何以爲勸。仁宗善之，擢審刑院詳議官，記其姓名禁中，自是遂見進用。

天聖三年，錢思公除中書門下平章事，錢希白爲學士當制，希白于思公，從父兄也，兄帥弟麻，當時以爲

盛事。建中靖國元年。曾子宣自樞府入相。子開適艸制。本朝惟此二人而已。

祖宗用人。多以兩省爲要。而翰林學士。尤號清切。由是登二府者。十常六七。杜正獻公以清節名天下。然一生多歷外職。五爲使者。徧典諸名藩。在內惟三司。戶部。副使。御史中丞。知開封府。遂至爲樞密副使。范文正公自諫官被責召還。以天章閣待制判國子監。遷知開封府。復責。晚乃自慶州亦入爲樞密副使。二公皆未嘗歷兩省。而文正之文學。不更文字之職。世尤以爲歎也。

吳龍圖中復。性謹約。詳于吏治。自潭州通判代還。孫文懿公爲中丞。聞其名。初不之識。卽薦爲監察御史。裏行。或問文懿。何以不相識而薦之。文懿笑曰。昔人恥爲呈身御史。吾豈薦識而臺官耶。當時服其公。蘇相子容爲南京察推。時杜祁公尙無恙。極器愛之。每曰。子他日名位。當與老夫略同。不知以何知之也。杜公以六十八歲入相。八十二歲薨。不惟齒爵略相似。杜公在位百餘日後。以太子少師致仕。未乃爲太子太師。而蘇公在位甫一年後。亦以太子少師致仕。太上皇卽位。方進太子太保。初杜公告老。執政有不悅者。故特以東宮三少抑之。當時以爲非故事。而蘇公告老在紹聖初。亦坐章申公不悅。令具杜公例進呈。蘇公聞之。喜曰。乃吾志也。

王審琦微時。與太祖相善。後以佐命功。尤爲親近。性不能飲。太祖每燕。近臣常盡歡。而審琦但持空杯。太祖意不滿。一日酒酣。舉杯祝曰。審琦布衣之舊。方共享富貴。酒者天之美祿。可惜不令飲之。祝畢。願審琦曰。天必賜汝酒量。可試飲。審琦受詔不得已飲。趣連數大杯。無苦。自是每侍燕。輒能與衆同飲。退還

私筭則如初。

楊文公既伴狂逃歸楊翟。時祥符六年也。中朝士大夫自王魏公而下。書問常不輟。皆自爲文。而用其弟倚士曹名。奏牘則託之母氏。其答王魏公一書。末云。介推母子。絕希縣上之田。伯夷弟兄。甘守西山之餓。當時服其微而婉云。

王元之初自掖垣。謫商州團練副使。未幾。入爲學士。至道中。復自學士。謫守滁州。真宗卽位。以刑部郎中。召爲知制誥。凡再貶還朝。不能無怏怏。時張丞相齊賢李文定沆當國。乃以詩投之曰。早有虛名達九重。官途流落漸龍鍾。散爲郎吏同元稹。羞見都人看李邕。舊日謬吟紅藥樹。新朝曾獻皂囊封。猶祈少報君恩了。歸臥山林作老農。然亦竟坐張齊賢不悅。繼有黃州之遷。蓋雖困而不屈也。

石林燕語卷之八

仁宗留意科舉。由是禮闈知舉。任人極艱。天聖五年春榜。王沂公當國。欲差知舉官。從臣中無可意者。因以劉中山爲言。時劉知穎州。仁宗卽命驛召之。是歲廷試。王文安公堯臣第一。韓魏公第二。趙康靖公槩第三。

慶曆中。劉原父廷試考第一。會王伯庸以翰林學士爲編排官。原父內兄也。以嫌自列。或言高下定于考試官。編排第受成。而甲乙之。無預與奪。伯庸猶力辭。仁宗不得已。以爲第二。而以賈直儒爲魁。舊制執政子弟。多以嫌不敢舉。進士有過省而不敢就殿試者。蓋時未有糊名之法也。其後法制旣備。有司無得容心。故人亦不復自疑。然至和中。沈文通以太廟齋郎廷試考第一。大臣猶疑有官不應爲。遂亦降爲第二。以馮當世爲魁。

富公以茂材異等登科。後召試館職。以不習詩賦求免。仁宗特命試以策論。後遂爲故事。制科不試詩賦。自富公始。至蘇子瞻。又去策。止試論三篇。熙寧初罷制舉。其事皆廢。

李文定公在場屋。有盛名。景德二年預省試。主司皆欲得之。以置高第。已而乃不在選。主司意其失考。取所試卷覆視之。則以賦落韻而黜也。遂奏乞特取之。王魏公時爲相。從其請。旣廷試。遂爲第一。

端拱初。宋白知舉。取二十八人。物論喧然。以爲多遺材。詔復取落下人試于崇政殿。于是再取九十九人。

而葉齊猶蝶登聞鼓自列。朝廷不得已。又爲覆試。頗惡齊囁訟。考官賦題。特出一葉落而天下秋。凡放三十一人。而齊仍在第一。

國朝取士。猶用唐故事。禮部放榜。柳開少學古文。有盛名。而不工爲詞賦。累舉不第。開寶六年。李文正訪知舉。被黜下第。徐士廉擊鼓自列。詔盧多遜卽講武殿覆試。於是再取宋準而下二十六人。自是遂爲故事。再試自此始。然時開復不預。多遜爲言。開英雄之士。不工篆刻。故考較不及。太祖卽召開。大悅。遂特賜及第。

唐禮部試詩賦題。不皆有所出。或自以意爲之。故舉子皆得進問題意。謂之上請。本朝旣增殿試。天子親御殿。進士猶循用禮部故事。景祐中。稍厭其煩瀆。詔御藥院具試題書經史所出。模印給之。遂罷上請之制。

元豐五年。黃冕仲榜唱名。有暨陶者。主司初以洎音呼之。三呼不應。蘇子容時爲試官。神宗顧蘇。蘇曰。當以入聲呼之。果出。應。上曰。卿何以知爲入音。蘇言三國志。吳有暨豔。陶恐其後。遂問陶鄉貫。曰。崇安人。上喜曰。果吳人也。時暨自闕下一畫。蘇復言字下當從且。此唐避代宗諱。流落。遂誤弗改耳。

故事。殿試唱名。編排官以試卷列御座之西。對號以次拆封。轉送中書侍郎。卽以宰相對展進呈。以姓名呼之。軍頭司立殿陛下。以次傳唱。

大觀三年。賈安宅榜。林彥振爲中書侍郎。有甄好古者。彥振初以眞呼。鄭達夫時爲同知樞密。在旁曰。此

乃堅音。欲以沮林。卽以堅呼。三呼不出。始以眞呼。卽出。彥振意不平。有忿語。達夫摘以爲不恭。林坐貶。唐末禮部知貢舉。有得程文優者。卽以已登第時名次處之。不以甲乙爲高下也。謂之傳衣鉢。和凝登第。名在十三。後得范魯公質。遂處以十三。其後范登相位。官至太子太傅。封國于魯。與凝皆同世以爲異也。

宋莒公兄弟居安州。初未知名位。夏英公譎知安州。二人以文贊見。大稱賞之。遂聞於時。初試禮部。劉子儀知舉。擢景文第一。余曾叔祖司空第二。莒公第三。時諒闇不廷試。暨奏名。明肅太后曰。弟何可先兄。乃易莒公第一。而景文降爲第十。是榜上五名。莒公與曾魯相爲高文莊。鄭文肅。與曾叔祖皆聯名。景文。王內翰洙。張侍讀環。郭龍圖積。皆同在第一甲。故世稱劉子儀知人。

蘇子瞻自在場屋。筆力豪騁。不能屈折于作賦。省試時。歐陽文忠公銳意欲革文弊。初未之識。梅聖俞作考官。得其刑賞忠厚之至論。以爲似孟子。然中引臯陶曰殺之三。堯曰宥之三。事不見所據。亟以示文忠。大喜。往取其賦。則以爲他考官所落矣。卽擢第二。及放榜。聖俞終以前所引爲疑。遂以問之。子瞻徐曰。想當然耳。何必須要有出處。聖俞大駭。然人已無不服其雄俊。

熙寧以前。以詩賦取士。學者無不先徧讀五經。余見前輩。雖無科名人。亦多能雜舉五經。蓋自幼學時習之爾。故終老不忘。自改經術。人之教子者。往往便以一經授之。他經縱讀。亦不能精。其教之者。亦未必能皆讀五經。故雖經書正文。亦率多遺誤。嘗有教官出易題云。乾爲金。坤亦爲金何也。舉子不能曉。不

免上請。則是出題時。偶檢福建本。坤爲金字。本認忘其上兩點也。又嘗有秋試。問井卦何以無彖。亦是福建本所遺。

唐以前。凡書籍皆寫本。未有模印之法。人以藏書爲貴。不多有。而藏者精于讎對。故往往皆有善本。學者以傳錄之艱。故其誦讀亦精詳。五代時。馮道奏請。始官鑿六經板印行。國朝淳化中。復以史記前後漢付有司摹印。自是書籍刊鏤者益多。士大夫不復以藏書爲意。學者易于得書。其誦讀亦因滅裂。然板本初不校正。不無訛誤。世旣一以板本爲正。而藏書日亡。其訛謬者。遂不可正。甚可惜也。余襄公靖爲祕書丞。嘗言前漢書本謬甚。詔與王原叔同取祕閣古本參校。遂爲刊誤三十卷。其後劉原父兄弟。兩漢皆有刊誤。余在許昌。得宋景文用監本手校西漢一部。末題用十三本校。中間有脫兩行者。惜乎今亡之矣。

世言雕板印書。始馮道。此不然。但監本五經板。道爲之爾。柳玘訓序言。其在蜀時。嘗閱書肆云。字書小學。率雕板印紙。則唐固有之矣。但恐不如今之工。今天下印書。以杭州爲上。蜀本次之。福建最下。京師比歲印板。殆不減杭州。但紙不佳。蜀與福建。多以柔木刻之。取其易成而速售。故不能工。福建本幾徧天下。正以其易成故也。

監本禮記月令。唐明皇刪定。李林甫所注也。端拱中。李至判國子監。嘗請復古本。下兩制館職議。胡旦等皆以爲然。獨王元之不同。遂寢。後復數有言者。終以朝廷祭祀儀制等。多本唐注。故至今不能改。而私

本則用鄭注。

太宗嘗天下無事，留意藝文，而琴棋亦皆造極品。時從臣應制賦詩，皆用險韻，往往不能成篇，而賜兩制棋勢亦多莫究，所以故不得已，則相率上表乞免和，訴不曉而已。王元之嘗有詩云：分題宣險韻，翻勢得仙棋。又云：恨無才應副，空有表虔祈。蓋當時事也。

蘇子瞻嘗稱陳師道詩云：凡詩須做到衆人不愛，可惡處方爲工。今君詩不惟可惡，卻可慕，不惟可慕，卻可妬。

白樂天詩：三杯藍尾酒，一椀膠牙餚。唐人言藍尾多不同，藍字多作淋。云出于侯白酒律，謂酒巡匝未坐者，連飲三杯爲藍尾。蓋未坐遠，酒行到常遲，故連飲以慰之。以淋爲貪婪之意，或謂淋爲燥，如鐵入火，黃出其色，此尤無稽。則唐人自不能曉此義。

蘇參政易簡登科時，宋尙書白爲南省主文，後七年，宋爲翰林學士承旨，而蘇相繼入院，同爲學士。宋嘗贈詩云：昔日曾爲尺木階，今朝真是青雲友。歐陽文忠亦王禹玉南廟主文，相距十六年，亦同爲學士。故歐公詩有喜君新賜黃金帶，願我今爲白髮翁之句。二事誠一時文物之盛也。

東漢以來，九卿官府皆名曰寺，與臺省並稱。鴻臚其一也。本以待四夷賓客，故摩騰竺法蘭自西域以佛經至，舍于鴻臚。今洛中白馬寺，摩騰真身尚在，或云寺卽漢鴻臚舊地。摩騰初來，以白馬負經，既死尸不壞，因留寺中，後遂以爲浮屠之居，因名白馬。今僧居堅稱寺，蓋本此也。摩騰真身至今不枯朽，漆棺

石室。扇鎖甚固。藏其鑰于府廡。有欲觀者。旋請鑰秉燭。乃可詳視。然楊銜之洛陽伽藍記載當時經函放光事。而不及摩騰。不可解銜之。元魏時人也。

漢太皇太后稱長信宮。皇太后稱長樂宮。皇后稱長秋宮。本朝不爲定制。皇后定居坤儀殿。太皇太后。皇

太后遇當推尊。則改築宮。易以嘉名。始遷入百官皆上表稱賀。及賀兩宮。

國初以供奉官左右班殿直爲三班。後有殿前承旨班。端拱後分供奉官爲東西。又置左右侍禁借職。皆領于三班院。而仍稱三班。不改其初。三班例員止三百。或不及。天禧後至二千四百有餘。蓋十四倍。元豐後至一萬一千六百九十。合宗室八百七十。總一萬二千五百六十。視天禧又兩倍有餘。以出入籍較之熙寧八年入籍者。歲四百八十有餘。其死亡退免者。不過二百。此所以歲增而不可已也。右選如此。則左選可知矣。

元昊叛。王師數出不利。仁宗頗厭兵。呂文靖公遂有赦罪招懷之意。而范文正、韓魏公持不可。欲經營服之。龐頰公知延州。乃密喻頰公。令致意于昊。時昊用事大臣野利旺榮。適遣牙校李文貴來。頰公留之。未遣。因言虜方驍勝。若中國先遣人。必偃蹇不受命。不若因其人。自以己意。令以逆順禍福歸告。乃遣文貴還。已而旺榮及其類曹偶四人。果皆以書來。然猶用敵國禮。公以爲不遜。未敢答。以聞朝廷。幸其至。趣使爲答書。稱旺榮等爲太尉。且曰。元昊果肯稱臣。雖仍其僭名可也。頰公復論僭名豈可許。太尉天子上公。若陪臣而得稱。則元昊安得不僭。旺榮等書自稱寧令謨。此其虜中官號。姑以此復之。則無

嫌。乃徑爲答書。如是往返踰年。元昊遂遣其臣伊州刺史賀從勗入貢。稱南邦面令國兀卒郎霄。上書父大宋皇帝。頴公覽之。謂其使曰。天子至尊。荆公叔父。猶奉表稱臣。若主可獨言父子乎。從勗請復歸議。朝廷從其策。元昊遂卒稱臣。

寶元康定間。元昊初叛。契丹亦以重兵壓境。時承平久。三路正兵寡弱。乃詔各籍其民。不問貧富。三丁取一。爲鄉弓手。而元昊寇陝西。劉平、石元孫等敗沒。死者以萬計。正兵益少。乃盡以鄉弓手刺面。爲保捷指揮正軍。河東河北。事宜稍緩。但刺其手背。號義勇。治平間。諒祚復謀入寇。議者數請爲邊備。韓魏公當國。遂委陝西提刑陳述古。准寶元康定故事。復籍三丁之一爲義勇。蓋以陝西視兩河。初無義勇故也。司馬君實知諫院。力陳其不可。言甚切至。且請陝西保捷。卽兩河義勇。不應已籍而再籍。章六上。訖不從。蓋魏公主之也。

黃河慶曆後。初自橫隴。稍徙趨德博。後又自商胡趨恩冀。皆西流北入海。朝廷以工夫大。不復塞。至和中。李仲昌始建議開六塔河。引注橫隴復東流。周沆以天章閣待制爲河北都運使。詔遣中官與沆同按視。沆言。今河面二百步。而六塔渠廣四十步。必不能容。苟行之。則齊與博、德、濱、棣、五州之民。皆爲魚矣。時賈文元知北京。韓康公爲中丞。皆不主仲昌議。而富韓公爲相。獨力欲行之。康公至以是擊韓公。然北流旣塞。果決齊博等州民大被害。遂竄仲昌嶺南。議者以爲韓公深恨。

太宗北伐。高瓊爲樓船戰棹都指揮使。部船千艘。趨雄州。元昊初臣。龐穎公自延州入爲樞密副使。首言

關中苦餓餉請徙馭邊兵就食內地議者爭言不可以爲虜初伏情爲難測未可遽弛備獨公知元昊已困必不能遽敗盟卒徙二十萬人後爲樞密使復言天下兵太冗多不可用請汰其罷老者時論紛然尤以爲必生變公曰有一人不受令臣請以身坐之仁宗用其言遂汰八萬人

夏文莊韓魏公皆自樞密副使出再召爲三司使

賈文元爲崇政殿說書久之仁宗欲以爲侍講而難于驟用乃特置天章閣侍講天章有侍講自此始然後亦未嘗復除人

元豐初詔脩仁宗英宗史王禹玉以左僕射爲監脩官始成二帝紀具艸進呈神宗內出手詔賜禹玉等曰兩朝大典雖爲重事以卿等才學述作之固已比迹班馬矣朕之淺陋何所加損乎其如擬進艸緒成之蓋上尊祖宗之意非故事也其後史成特詔給舍侍郎以學士中丞及觀察使以上曲燕于垂拱殿亦非故事也

國朝宰相自崇寧以前乾德二年范質王溥魏仁浦罷趙普相開寶六年罷獨相者十年雍熙二年宋琪罷李昉在位端拱元年罷獨相者四年淳化元年趙普罷呂蒙正在位獨相者踰年景德三年寇準罷王旦相祥符五年向敏中相且獨相者七年天聖七年王曾罷呂夷簡在位明道元年張士遜復相夷簡獨相者三年皇祐三年宋庠文彥博罷龐籍相獨相者二年元祐九年呂大防罷章惇相七年罷獨相者七年七朝獨相者七人惟趙韓王十年其次王魏公章申公七年最久云

元豐中，蹇周輔自戶部侍郎知開封府，止除寶文閣待制，而李定自戶部侍郎知青州，除龍圖閣直學士，二例不同，定或以久次也。

紹聖初，彭器資自權尙書韓持正自侍郎出知成都府，皆除寶文閣直學士，兩人皆辭行，卽復以待制爲州，蓋成都故事，須用雜學士，而權尙書直侍郎皆止當得待制也。

范忠宣，元祐初，自直龍圖閣知慶州，進天章閣待制，卽召爲給事中，未幾，遷吏部尙書，辭免未報，拜同知樞密院，告自中出，特令不過門下省，公力辭，臺諫亦有以爲言，不聽，遂自同知拜相，前輩進用之速，未有如此。

慶曆二年，富鄭公知諫院，呂許公、章郇公當國，時西事方興，鄭公力論，宰相當通知樞密院事，二公遂皆加判樞密院，已而以判爲太重，改兼樞密使，五年，二公罷，賈文元、陳恭公繼相，遂罷兼使。

竇懷貞，以尙書右僕射兼御史大夫，詔軍國重事，宜共平章，元祐初，以文潞公爲平章軍國重事，呂申公爲平章軍國事，遂入銜，或以爲用懷貞（下闕）。

年，眞宗謁太清宮于亳州，還，始建應天府爲南京，仁宗慶曆二年，契丹會兵幽州，遣使蕭英、劉六符來求關南北地，始建大名府爲北京。

從官狨座，唐制初不見，本朝太平興國中，始禁工商庶人許乘烏漆素鞞，不許用狨毛煖座，天禧中，始詔兩省五品宗室將軍以上，許乘狨毛煖座，餘悉禁，則太平興國以前，雖工商庶人，皆得乘天禧以前庶

官亦皆得乘也。已見第三卷。詳略少異。

故事。建州歲貢大龍鳳團茶各二斤。以八餅爲斤。仁宗時。蔡君謨知建州。始別擇茶之精者爲小龍團十斤。以獻。斤爲十餅。仁宗以非故事。命劾之。大臣爲請。因留而免劾。然自是遂爲歲額。熙寧中。賈青爲福建轉運使。又取小團之精者爲密雲龍。以二十餅爲斤。而雙袋。謂之雙角團茶。大小團袋。皆用緋。通以爲賜也。密雲獨用黃。蓋專以奉玉食。其後又有爲瑞雲翔龍者。宣和後。團茶不復貴。皆以爲賜。亦不復如向日之精。後取其精者爲轉茶。歲賜者不同。不可勝紀矣。

慶曆初。呂許公在相位。以疾甚求罷。仁宗疑其辭疾。欲親視之。乃使乘馬至殿門。坐椅子輿至殿陛。命其子公弼掖以登。既見。信然。乃許之。前無是禮也。

石林燕語卷之九

北京舊不兼河北路安撫使。仁宗特以命賈文元。故文元召程文簡爲代。乞只領大名一路。後文元再鎮。固求兼領。乃復命之。且詔昌朝罷則不置。及熙寧初。陳暘叔守北京。遂以文元故事兼領。

熙寧初。中書議定改宗室條制。召學士王禹玉。禹玉制禹玉辭曰。學士天子私人也。若降詔付中書施行。則當艸之。今中書已議定宗室事。則當使舍人院。艸勅爾。學士非所預。不敢失職也。乃命知制誥蘇子容。艸勅。近世凡朝廷詔命。皆學士爲之。重王命也。

熙寧三年九月。詔中書五房各置檢正官二員。在堂後官之上。都檢正一員。在五房提點之上。皆以士人爲之。于是以呂微仲爲都檢正。孫巨源。吏房。李邦直。禮房。曾子宣。戶房。李奉世。刑房。

澶淵之盟。初以曹利用奉使。許歲幣三十萬。其後劉六符來。始增二十萬。爲五十萬。元昊初遣如定來求和。朝廷許以歲幣十萬。未稱臣。乃使張子奭奉使而肯稱臣。子奭遂許以二十萬。

樞密都承旨與副承旨。祖宗皆用士人。比僚屬事。參謀議。真宗後。天下無事。稍稍遂皆用吏人。歐公建言。請復舊制。而不克行。熙寧初。始用李評爲都承旨。至今行之。初評受命。文潞公爲樞密使。以舊制不爲之禮。評訴于神宗。命史官檢詳故事。以久無士人爲之。檢不獲。乃詔如閣門使見樞密使。以舊制不爲。

仁宗時。臺官有彈擊教坊。倭子鄭州來者。朝中傳以爲笑。歐公以爲今臺官舉人。須得三丞以上。成資通。

判者所以難於充選。因請略去資格。添置御史裏行。但選材堪此選。資深者入三院。資淺者爲裏行。熙寧初實用此議也。

元祐二年。詔職事官並許帶職。尙書二年。加直學士。中丞。侍郎。給舍。諫議。通及一年。加待制。論者紛然以爲不當。王彥林爲不可之說。以獻。謂尙書二年。加直學士。若一年而罷。與之直學士。則過。與之待制。則與尙書侍郎何異。其以罪被謫者。常例當落職。若落職名。則不問過之輕重。與職事官。爲落兩重職。若止落職事官。則與平遷善罷何異。官制以來。由諫議大夫。中書舍人。方爲給事中。由給事中。方爲侍郎。而中丞又在侍郎之上。今槩以一年爲待制。則等差莫辨。待制。祖宗之時。其選最精。出入朝廷。才一二人。今立法無定員。將一年之後。待制滿朝。必有車載斗量之謔。大要如是。劉莘老爲中丞。劉器之爲司諫。皆以爲言。朝廷不以爲然。其後莘老作相。亦竟不能自改也。

治平初。王景彝自御史中丞除樞密副使。錢公輔爲知制誥。繳辭頭。時英宗初卽位。韓魏公當國。以爲始除大臣而不奉詔。恐主威不立。乃特責澶州團練副使。議者以爲太過。司馬君實知諫院。意亦以爲是。而不救。及後論陝西義勇事。章六上不行。乃於求罷章中。始云。錢公輔一上章。止樞密副使恩命。于詔令未行之前。而責授散官。臣六上章。沮宰相大義。于詔令已行之後。而不以爲罪。是典刑不均一矣。請比公輔。更責遠小處。疏入。不報。蓋意指魏公也。

狄武襄狀貌奇偉。初隸拱聖籍中。爲延州指使。范文正一見。知其後必爲名將。授以左氏春秋。遂折節讀

書自春秋戰國至秦漢用兵成敗貫通。如出掌中。與尹師魯尤善。師魯與論兵法。終不能屈。連立戰功。驟至涇原。經略招討副使。仁宗聞其名。欲召見。會寇入平涼。詔圖形以進。于是天下始尊然畏慕之。神宗初即位。有意二邊。一日忽內出御製祭文。遣使祭其墓。欲以感勵將士。或云。滕元發之辭也。

(下闕)

賈文元初以晉陵縣主簿爲國子監說書。孫宣公爲判監。始見。因會學官各講一經。既退。謁宣公。久之不出。徐令人持唐書路隨韋處厚傳使讀。文元了不喻。已乃見之。曰。所知以示二傳乎。曰。不知。宣公言。君講書有師法。他日當以經術進。如二公。勉自愛。其後宣公辭講筵。請老。卽薦文元自代。時官猶未甚顯。未幾。仁宗卒。爲創崇政殿說書。命之。崇政殿說書。自文元始云。

慶曆中。契丹遣蕭英。劉六符來。求取關南地。朝廷患之。王武恭帥定州。虜密遣人來覘候。吏得之。徧裨皆請斬之。以徇衆。武恭特不問。明日。出獵近郊。號三十萬。親執桴鼓。示衆。下令曰。具糧糗。視大將軍旗所向。卽馳。敢後者斬。覘者歸。密以告虜。疑漢兵將深入。無不懼。仁宗亟遣使問計。對曰。咸平景德。邊兵二十餘萬。皆屯定武。不能分扼要害。故虜得軼境。徑犯澶淵。且當時以陣圖賜諸將。人皆謹守。不敢自爲。

方略緩急不相援。多至于敗。今願無賜陣圖。第擇諸將。使應變出奇。自立異功。則無不濟。仁宗以爲然。晏元獻公喜推引士類。前世諸公爲第一。在樞府時。范文正公始自常調薦爲祕閣校勘。後爲相。范公入拜參知政事。遂與同列。孔道輔微時。亦常被薦。後元獻再爲御史中丞。復入爲樞府。道輔實代其任。富韓公其壻也。呂許公薦報聘虜。公時在樞府。亦從而薦之。不以爲嫌。蘇子容爲諡議。以比胡廣與陳蕃。竝爲三司。謝安引從子玄北伐云。

王武恭公自樞密使謫知隨州。孔道輔所論也。道輔死。或有告武恭害公者死矣。武恭愀然出涕曰可惜。朝廷又喪一直臣。文潞公爲唐質肅所擊。罷宰相。質肅亦坐貶嶺外。至和間。稍牽復。爲江東轉運使。會潞公復入相。因言唐某疏。臣事固多中。初貶已重。而久未得顯擢。願得復召還。仁宗不欲。止命遷官除河東。夏文莊韓魏公皆自樞密副使爲三司使。

漢舉賢良。自董仲舒以來。皆對策三道。文帝二年。對策者百人。晁錯爲高第。武帝元光五年。對策者亦百人。公孫弘爲第一。當時未有黜落法。對策者皆被選。但有高下爾。至唐始對策一道。而有中否。然取人比今多。建中間。姜公輔等二十五人。太和間。裴休等二十三人。其下如正元中。韋執誼。崔元翰。裴洎等。皆十八人。元和中。牛僧孺等。長慶中。龐嚴等。至少猶皆十四人。蓋自後周加試策論三道于禮部。每道以三千字爲率。本朝加試六論。或試于祕閣。掄選既精。士之濫進者無（下闕）

蘇子容過省。賦曆者天地之大紀。爲本場魁。旣登第。遂留意曆學。元豐中。使虜。適會冬至。虜曆先一日。趨

使者入賀。虜人不禁天文術數之學。往往皆精。其實虜曆爲正也。然勢不可從。子容乃爲泛論曆學。援據詳博。虜人莫能測。無不聳聽。卽徐曰。此亦未足深較。但卽刻差一刻爾。以半夜子論之。多一刻卽爲今日。少一刻卽爲明日。此蓋失之多爾。虜不能遽折。遂從歸奏。神宗大喜。卽問二曆竟孰是。蘇以實言。太史皆坐罰金。元祐初。遂命子容重修渾儀。制作之精。皆出前古。其學略授冬官正袁惟幾。而創爲規模者。吏部史張士廉。士廉有巧思。子容時爲侍郎。以意語之。士廉輒能爲。故特爲精密。虜陷京師。毀合臺。取渾儀去。今其法。蘇氏子孫亦不傳云。

元昊叛。議者爭言用兵伐叛。雖韓魏公亦力主其說。然官軍連大敗者三。初圍延州。執劉平。石元孫于三川口。康定元年也。明年。敗任福於好水川。福死之。慶曆元年也。又明年。寇鎮戎軍。敗葛懷敏于定州寨。執懷敏。喪師皆無慮十餘萬。中間惟任福襲白豹城。能破其四十一族爾。范文正欲力持守策。以歲月經營困之。無速成功。故無大勝。亦無大敗。

神宗天性至孝。事慈聖光獻太后尤謹。升遐之夕。王禹玉爲相。入慰。執手號慟。因引至斂所。發視御容。左右皆感絕。將斂。復召侍臣觀入梓宮物。親舉一玉椀及玉弦曰。此太后常所御也。又慟幾欲仆。禹玉爲挽辭云。誰知老臣淚。曾及見珠襦。又云。朱絃湘水急。玉椀漢陵深。皆紀實也。

慶曆二年。富鄭公知諫院。呂申公章郇公當國。時西事方興。鄭公力論宰相當通知樞密院事。二公遂皆加判樞密院。已而以判爲太重。改兼樞密院使。五年。二公罷。賈文元陳恭公繼相。遂罷兼使。

韓康公得解過省殿試皆第三人其後爲執政自樞密副使參知政事拜相及再宰相四遷皆在熙寧中此前輩所未有也蘇子容挽辭云三登慶曆三人第四入熙寧四輔中

范文正公以晏元獻薦入館終身以門生事之後雖名位相亞亦不敢少變慶曆末晏公守宛丘文正赴南陽道過特留歡飲數日其書題門狀猶皆稱門生將別以詩敘殷勤投元獻而去有曾入黃扉陪國論卻來絳帳就師資之句聞者無不歎伏

王禹玉歷仁宗英宗神宗三朝爲翰林學士其家自太平興國至元豐十勝皆有人登科熙寧初葉尙書祖洽榜聞喜燕席上和范景仁詩云三朝遇主惟文翰十勝傳家有姓名此事他人所無有也

范文正公始以獻百官圖譏切呂許公坐貶饒州梅聖俞時官旁郡作靈鳥賦以寄所謂事將兆而獻忠人返謂爾多凶蓋爲范公設也故公亦作賦報之有言知我者謂吉之先不知我者謂凶之類及公秉政聖俞久困意公必援己而漠然無意所薦乃孫明復李恭伯聖俞有違言遂作靈鳥後賦以責之略云我昔閱汝之忠作賦弔汝今主人誤豐爾食安爾巢而爾不復啄叛臣之目伺賊壘之去反憎鴻鵠之不親愛鸞雀之來附意以其西師無成功世頗以聖俞爲隘

太宗時陳文忠公廷試第一會會第二皆除光祿寺丞直史館會繼遷殿中丞知宣州賜緋衣銀魚前無此比也治平初彭器資諒閣榜亦爲進士第一乃連三任職官十年而後始改太子中允蓋器資未嘗求于當路代還多自赴吏部銓然卒以是知名仕宦淹速信不足較也

元厚之少以文字自許。屢以贊歐陽文忠。卒不見錄。故在嘉祐初。治平間。雖爲從官。但多歷監司。帥守。熙寧初。荆公當國。獨知之。始薦以爲知制誥。神宗猶未以爲然。會廣西儂智高後。復傳溪洞有警。選可以經略者。乃自南京遷知廣州。既至。邊事乃誤傳。其謝上表云。橫水明光之甲。得自虛傳。雲中赤白之囊。唱爲危事。蓋用澤潞李文饒及丙吉傳中事。神宗覽之大稱善。後遂自荆南召爲翰林學士。

元祐初。魏王喪在殯。秋燕。太常議天子絕菘。不妨燕。蘇子瞻爲翰林學士。嘗撰致語。上疏援荀彧未葬。平公飲酒樂。膳宰屠蒯以爲非。周穆后既葬。除喪。景王以賓燕。叔向議之。以爲若絕菘。可以燕樂。則平公。景王。何以見非。余謂天子絕菘。謂不爲服也。不爲服。則不廢樂。太常之議是矣。以爲情有所不忍。則特輟樂。如屠蒯叔向之言可也。不當更論絕菘爲言。如富鄭公母在殯。而仁宗特罷春燕。叔父豈不重于宰相之母。惜乎子瞻不知出此也。

治平間。歐陽永叔罷參知政事。知亳州。除觀文殿學士。相繼趙叔平罷知徐州。亦除。其後非執政而除者。王韶以邊功。王樂道以宮僚。皆特恩也。

故事。館職皆試詩賦各一篇。熙寧元年。召試王介安。燾。陳侗。蒲宗孟。朱初平。始命改試策論各一道。于是始試救天之命。惟時幾論。問古用民。歲不過三日策。

呂寶臣爲樞密使。神宗欲用晦叔爲中丞。不以爲嫌。乃召蘇子容。就曾魯公第。艸制中云。惟是一門公卿。三朝侍從。久欲登于近用。尙有避于當途。況朕方以至公待人。不疑羣下。豈以弟兄之任事。而廢朝廷。

之擢才。矧在仁祖之時，已革親嫌之制，臺端之拜，無以易卿，著上意也。晦叔既辭，上命中使押赴臺，禮上公，弼亦辭位，不從。仁宗既不相潞公，而相陳陽叔，乃詔陽叔、班潞公下，潞公辭曰：「國朝未有樞密使居宰相上者，惟曹利用嘗先王曾，張知白、臣忝文臣，不敢亂官制，力辭久之不聽。」乃班陽叔上，已而閉門言：「舊制宰相壓親王，親王壓使相，今彥博先升之，則遇大朝會，親王竝入，亦當帶壓親王，潞公復辭，始許班陽叔下。」

故事，三院御史論事，皆先申中書，得劄子而後始登對，諫官則不然。熙寧初，始詔依諫官例，聽直牒閣門請對。熙寧三年，制科過閣，孔文仲第一，呂陶亦在選中。既殿試，文仲陳時病，語最切直，呂陶稍直。宋敏求、蒲宗孟初考文仲書第三上，王禹玉、陳睦覆考書第四等，王荆公見之，怒不樂，中批出黜文仲，令速發赴本任，呂陶陞一任，與堂除差遣，自是遂罷科。

故事，南省奏名第一殿試，唱過三名不及，則必越衆抗聲自陳，雖考校在下列，必得升等。吳春卿、歐陽文忠皆由是得升第一甲，獨范景仁避不肯言，等輩屢趣之，皆不應。至第十九人方及，徐出拜命而退，時已服其靜退，自是廷試當自陳者多慕效之。近歲科舉，當升等人，其目不一，有司皆預編次，唱名卽舉行，其風遂絕。

王沂公初就殿試時，固已有盛名，李文靖公沆爲相，適求壻，語其夫人曰：「吾得壻矣，乃舉公姓名曰：此人今次不第，後亦當爲公輔。」是時，呂文穆公家亦求婚于沂公，公聞文靖言曰：「李公知我，遂從李氏，唱名

果爲第一。晏元獻公嘗屬范文正公擇婿。久之。文正言有二人。其一富高。一張爲善。公曰。二人孰優。曰。富君器業尤遠大。遂納富。卽富公也。時猶未改名。以宰相得宰相衣冠。以爲盛事。爲善亦安道舊名。張文節公初爲龍圖閣待制。求判國子監。真宗問王魏公。國子清閑無職事。知白豈不長于治劇。欲自便耶。魏公對知白博學通曉民政。但其所守素清。而廉于進取。故爾。上曰。若此。正好爲中執法。乃命以右諫議大夫除御史中丞。上用人如此。景德天禧間。所以名臣多也。

神宗嘗問經筵官。周官前朝後市何義。黃右丞履時爲侍講。以王氏新說對。言朝陽事故在前。市陰事故在後。上曰。亦不獨此。朝君子所集。市小人所居。向君子背小人之意。諸臣聞之。悚然。

哲宗初卽位。契丹吊哀使入見。蔡持正以虜大使衣服與在廷異。上春秋少。恐升殿驟見或懼。前一日奏事罷。從容言其儀狀。請上勿以爲異。重複數十語。皆不答。徐俟語畢。忽正色問。此亦人否。確言固是人類。但夷狄耳。上曰。旣是人。怕他做甚。持正竦然而退。

司馬溫公與呂申公素相友善。在朝有所爲。率多以取則。溫公自修起居注。召試知制誥。申公亦自外同召。溫公旣就試。而申公力辭不至。改除天章閣待制。溫公大悔。自以爲不及。命下凡九章。辭不拜。引申公自比。云臣與公著同被召。公著固辭得請。而臣獨就職。是公著廉遜。而臣無愧恥也。朝廷察其誠。因亦除天章閣待制。

政和末。李彥章爲御史。言士大夫多作詩。有害經術。自陶淵明至李杜。皆遭詆斥。詔送勅局立法。何丞相

執中爲提舉官。遂定命官傳習詩賦。杖一百。是歲莫儔榜上。不賜詩而賜箴。未幾。知樞密院吳居厚喜雪。御筵進詩。稱口號。自是上聖作屢出。士大夫亦不復守禁。或問何立法之意。何無以對。乃曰。非爲今詩。乃舊科場詩耳。

石林燕語卷之十

蘇魏公爲宰相。因爭賈易復官事。持之未決。御史楊畏論蘇故稽詔令。蘇卽上馬乞退。請致仕。呂微仲請蘇可見上辯之。何遽去。蘇曰。宰相一人。言便爲不當物望。豈可更辯。曲直。宣仁力留之。不從。乃罷以爲集禧觀使。自熙寧以來。宰相未有去位而留京師者。蓋異恩也。紹聖初。治元祐黨人。凡嘗爲宰相者。無不坐貶。惟子容一人獨免。

熙寧以前。臺官例少貶。間有責補外者。多是平出。未幾復召還。故臺吏事去官。每加謹爲其治行。及區處家事。無不盡力。近歲臺官進退既速。貶責復還者無幾。然吏習成風。猶不敢懈。開封官治事略如外州。督察按舉。必繩以法。往往加以笞責。故府官罷。吏率掉臂不顧。至或欺侮之。時稱孝順御史臺。忤逆開封府。

范魯公與王溥、魏仁浦同日罷相。爲一制。其辭曰。或病告未寧。或勤勞可矜。時南郊畢。質浦皆再表求退。仁浦以疾在告。乞骸骨。故云。

王冀公罷參知政事。眞宗眷意猶未衰。特置資政殿學士命之。時寇萊公欲抑之。乃定班翰林學士之下。冀公訴以爲無罪而反降。故復命爲大學士。班樞密副使之下。自是非常任宰執者不除。元豐間。韓琦、陳薦非執政而除。蓋宮僚之異恩也。

王荆公在金陵。神宗嘗遣內侍交文炳傳宣撫問。因賜金二百。荆公望闕拜受。跪已。語文炳曰。安石閉居無所用。卽庭下發封。顧使臣曰。送蔣山常住置田。祝延聖壽。

王之素不喜釋氏。始爲知制誥。名振一時。丁晉公孫何皆游門下。元之亦極力延譽。由是衆多側目。有僞爲元之請汰釋氏疏。及何無佛論者。未幾有商洛之貶。歐陽文忠公丁母憂。服除召還。公嘗疾士大夫交通權近。至（下闕）。

紹聖間。常朝起居。章子厚押班。一日忽少一拜。遽升殿。在廷侍從初不記省。見丞相進卽止。蔡魯公時爲翰林學士。承旨獨徐足一拜而退。當時以爲得體。大觀間。蔡魯公在告。張賓老押班。忽多一拜。予時爲學士。劉德初。薛筆明。皆爲尙書。班相近。予覺其誤。卽語二人。二人曰。非誤。當拜。余不免亦從之。閣門彈失儀。皆放罪。子厚語人。是日邊奏有蕃官鬼名阿理者。當進呈。偶忘思之。遂忘拜數。而予雖覺其誤。然初亦不甚著意。記拜數。既聞二人之言。從而亦疑。乃知朝謁當一意盡恭。不可雜以弛念也。

李孝壽知開封府。有舉子爲僕所陵。忿甚。亟縛之。作狀欲送府。會爲同舍勸解。久之氣亦平。因釋去。自取其狀。戲學孝壽押字判曰。不勘案。決臀杖二十。其僕怨之。翌日。卽竊狀走府曰。秀才自學知府判狀。私決人。孝壽卽令追之。既至。具陳所以。孝壽翻然謂僕曰。如此秀才所判。正與我同。真不用勘案。命吏就讀其狀。如數決之。是歲舉子會省。試于都下數千人。凡僕聞之。皆畏戢無敢肆者。當時亦稱其敏。真宗幸澶淵。丁晉公以鄆齊。濮安撫使知鄆州。虜旣入塞。河北居民驚奔渡河。欲避于京東者。日數千人。

舟人邀阻不得濟。丁聞之。亟取獄中死囚數人。以爲舟人。悉斬于河上。於是曉夕竝渡。不三日皆盡。既渡。復擇民之少壯者。分畫地分。各使執旗幟。鳴金鼓于河上。夜則傳更點。申號令。連數百里。虜人莫測。訖師退。境內晏然。

張乖崖再治蜀。一日問其客李叟。外間百姓。頗相信服否。叟言相公初鎮。民已服矣。何待今日。乖崖曰。不然。人情難服。前未。今次或恐未信。無這信字。如何做得成。

劉祕監。凡字伯壽。磊落有氣節。善飲酒。洞曉音律。知保州。方春大集賓客。飲至夜分。忽告外有卒謀爲變者。凡不問。益令折花勸坐。客盡戴。益酒行。密令人分捕。有頃皆擒至。凡遂極飲達旦。人皆服之。號戴花。劉使。凡本進士。元豐間。換文資。以中大夫致仕。居洛中。率騎牛。挾女奴五七輩。載酒持囊。往來嵩少間。初不爲定所。遇得意處。卽解囊藉地。傾壺引滿。旋度新聲。自爲辭。使女奴共歌之。醉則就臥不去。雖暴露不顧也。嘗召至京師。議大樂。且以朝服趨局。暮則易布裘。徒步市塵間。或娼優所集處。率以爲常。神宗亦不之責。其自度曲。有戴花正音集行于世。人少有得其聲者。

宋守約爲殿帥。自入夏日。輪軍校十數輩捕蟬。不使得聞聲。有鳴于前者。皆重笞之。人多不堪。故言守約惡聞蟬聲。神宗一日以問守約。曰。然。上以爲過。守約曰。臣豈不知此非理。但軍中以號令爲先。臣承平總兵殿陛。無所信其號令。故寓以捕蟬耳。蟬鳴固難禁。而臣能使必去。若陛下誤令守一障。臣庶幾或可使。人上以爲然。

包孝肅爲中丞。張安道爲三司使。攻罷之。旣又自成都召宋子京。孝肅復言其在蜀燕飲過度事。改知鄴州。已而乃除孝肅。遂就命。歐陽文忠時爲翰林學士。因疏孝肅攻二人。以爲不可。而已取之。不無蹊田奪牛之意。孝肅雖嘗引避而不終辭。元祐間。蘇子由爲中丞。攻罷許冲元。繼除右丞。御史安鼎亦以爲言。二人固非有意者。然歐陽公之言。亦足以厚士風也。

王繼忠。真宗藩邸舊臣。後爲高陽關部轄。咸平中。與契丹戰沒。契丹得之不殺。喜其辯慧。稍見親用。朝廷不知其尙存也。及景德入寇。繼忠從行。乃使通奏。先導欲和之意。朝廷始知其不死。卒因其說。以成澶淵之盟。繼忠是時于兩間用力甚多。故契丹不疑。真宗召其妻子。歲時待之甚厚。後改姓耶律。□□于契丹。而子孫在中朝官者亦甚衆。至□□師號陷蕃王太尉家。

陳密學襄。鄭祭酒穆。與陳烈。周希孟皆閩中人。以鄉行稱。閩人謂之四先生。烈尤爲蔡君謨所知。嘗與歐陽文忠公共薦于朝。由是知名。然烈行怪多僞。蔡君謨母死。烈往弔其家。匍匐而進。人問之曰。此詩所謂凡民有喪。匍匐救之者也。其所爲類如此。後爲妻訟其不睦事。爲監司所按。詔置獄劾治。司馬溫公爲諫官。上疏救之曰。烈旣嘗爲近臣所推。必無甚過。若遽摧辱。恐阻傷山林處士之氣。然亦竟坐罪。杜祁公居官清介。每請俸必過初五。家人嘗前期誤請者。公怒。卽以付有司劾治。尹師魯公所知也。余在潁州士人家。嘗見師魯得罪後。謝公書親引此事云。以某自視。雖若無愧。以公觀之。則安得爲無罪。師魯蓋坐擅貸官錢。爲吏部償債。當時有惡之者。遂論以贓云。

呂丞相微仲。性沉厚剛果。遇事無所爲屈。身幹長大而方。望之偉然。初相。蘇子瞻草麻云。果毅而達。兼孔門三子之風。直大以方。得坤爻六二之動。蓋以戲之。微仲終身以爲恨。言固不可不御。脊名也。

仁宗山陵。韓魏公爲使。時國用窘賈。而一用乾輿故事。或以爲過。蘇明允爲編禮官。以書責公。至引宋華元厚葬事。以爲不臣。魏公得之。矍然已。乃斂容起謝曰。某無狀。敢不奉教。然華元事口未至。是否。聞者無不伏公大度。

余見大父時。家居及燕見賓客。率多頂帽。而繫勒帛。猶未甚服。皆於帽下戴小冠。簪以帛。作橫幅約髮。號額子。處室中則去帽見冠簪。或用頭巾也。古者士皆冠帽。乃冠之遺製。頭巾。賤者不冠之服耳。勒帛亦有垂紳之意。雖施之外不爲簡。背子本半臂。武士服。何取于禮乎。或云。勒帛不便于搢笏。故稍易背子。然須用上襟。掖下與背皆垂帶。余大觀間。見宰執接堂吏。押文書。猶冠帽用背子。今亦廢矣。而背子又引爲長袖。與半臂製亦不同。褻賤者巾。衣武士服。而習俗之久。不以爲異。古禮之廢。大抵類此也。劉丞相摯。家法儉素。閨門雍睦。凡冠巾衣服製度。自其先世以來。嘗守一法。不隨時增損。故承平時。其子弟雜處士大夫間。望而知其爲劉氏也。數十年來。衣冠詭異。雖故老達官。亦不免從俗。與市井譏浮略同。而不以爲非。舊鳳翔郿縣出縞。以緊細如著者爲貴。近歲衣道服者。縞以大爲美。圍率三四寸。長二丈餘。重複腰間。至五七匝。以真茸爲之一縞。有直十餘千者。此何理也。

趙清獻公。每夜嘗燒天香。必擎爐默告。若有所祕祝者。數客有疑而問公。公曰。無他。吾自少晝日所爲。夜

必哀敝奏知上帝。已而復曰。蒼蒼眇冥。吾一夫區區之誠。安知必能盡達。姑亦自防檢。使不可奏者。知有所畏。不敢爲耳。有周竦者。嘗爲公門客。爲余言之。

杜祁公罷相。居南京。無宅。假驛舍居之。數年。訖公薨。卒不遷。亦不營生事。止食其俸而已。然閭里吉凶慶弔。與親識之道。南京者。相與燕勞。問遺之禮。未嘗廢。公薨。夫人相里氏。以絕俸不能自給。如盡出其篋中所有。易房服錢二千。公本遺腹子。其母後改適河陽人。公爲前母子。不容因逃河陽。依其母。備書于濟源。富人相里氏。一見奇之。遂妻以女云。

范文正公四子。長曰純佑。有奇才。方公始爲西帥時。已能佐公治軍。早死。其次卽忠宣。夷叟。德孺也。嘗爲人言。純仁得吾之忠。純禮得吾之正。純粹得吾之材。忠宣以身任國。世固知之。夷叟簡默。寡言笑。雖家居。獨坐一室。或終日不出。德孺繼公帥四方。爲名將。卒如其言云。

前輩多知人。或云。亦各有術。但不言爾。夏文莊公知蘄州。龐莊敏公爲司法。嘗得時疾在告。方數日。忽吏報莊敏死矣。公大駭曰。此人當爲宰相。安得便死。吏言其家已發哀。文莊曰。不然。卽自往見。取燭視其面曰。未合死。召醫語之曰。此陽證傷寒。汝等不善治。誤爾。亟取承氣湯灌之。有頃。莊敏果蘇。自此遂無恙。世多傳以爲異。張康節公昇。田樞密。况出處雖不同。其微時皆文莊所薦也。

范文正用人。多取氣節闊略細故。如孫威敏。滕達道之徒。皆深所厚者。爲帥府辟置。多謫籍。未牽絀人。或以問公。公曰。人之有才能。無瑕類者。自應用于宰相。惟實有可用。不幸陷于過失者。不因事起之。則遂

爲廢人矣。世咸多公此意。凡軍伍以雜犯降黜者。例皆改刺龍騎指揮。故時當權者。每憚公廢法建請。難于盡從。因戲之爲龍騎指揮使云。

王右丞正仲口吃。遇奏對則如流。歐陽文忠近視。常時讀書甚艱。惟使人讀而聽之。在政府數年。每進文字。亦如常人不_{文莊}。異貴人真自有相也。余爲郎官時。嘗遇視朔過殿。有御史爲巡使者。法當獨立于殿庭之南。北向以察百官失儀。其人久在學校。素矜_{慎名}。御交始引就位。輒無故仆地。旣掖而起。又仆。如是者三。上遙望以爲疾作。亟命衛士數人扶出。逮至殿門。步行如常。問之曰。自不能曉。但覺足弱耳。其人官後亦不顯。亦其相然也。

崇寧中。蔡魯公當國。士人有陳獻利害者。末云。復望開燕。特賜省覽。有得之欲讒公者。密摘以白上曰。清閒之燕。非人臣所得稱。而魯公受之不以聞。魯公引禮孔子閒居。仲尼燕居自辨。乃得釋。

司馬溫公自少稱迂叟。著迂書四十一篇。韓魏公晚號安陽。翫叟。文潞公號伊叟。歐陽文忠公號六一居士。以琴、棋、書、酒、集古碑爲五。而自當其一。嘗著六一居士傳。蘇子瞻謫黃州。號東坡居士。東坡其所居地也。晚又號老泉山人。以眉山先塋有老翁泉。故云。子由自嶺外歸許下。號穎濱遺老。亦自爲傳。家有遺老齋。蓋元祐人至子由。存者無幾矣。

王禹玉作鹿巖公神道碑。其家送潤筆金帛外。參以古書名畫三十種。杜荀鶴公及第時試卷。亦是一種。章郇公高祖母練氏。其夫均爲王審知偏將。領軍守西巖。一日盜至。不能敵。遣二親校請兵于審知。後期

不至將斬之。練氏爲請不得，卽密取奩中金，遺二校，摘使逃去。二校犇南唐，會王氏國亂，李晟卽遣兵攻福州，時均已卒矣。二校聞練氏在，亟遣人賈金帛招之使出，曰：吾登日且屠此城，若不出，卽併及矣。練氏返金帛，不納，曰：爲我謝將軍，誠不忘前日之意，幸退兵，使吾城降。吾與此城人可俱全，不然，願與皆屠，不忍獨生也。再三請不已。二校感其言，遂許城降。均十五子，五爲練氏出，郇公與申公皆其後也。丁晉公初治第于車營務街，楊景宗時爲役兵，爲之運土，景宗、章惠太后弟也。後以太后得官，晉公譎卽以其第賜之。性凶悍，使酒，挾太后，晚尤驕肆，好以滑槌毆人。時號楊滑槌，故今猶以名其宅云。

晁文元迥嘗云：陸象先言：天下本無事，祇是庸人擾之，始爲煩耳。吾亦曰：心間本無事，率由妄念擾之，始爲煩耳。

晁文元公天資純至，年過四十，登第始娶。前此未常知世事也。初學道于劉海蟾，得煉氣服形之法。後學釋氏，嘗以二教相參，終身力行之。既老，居昭德坊里第，又于前爲道院，名其所居堂曰凝寂。燕坐蕭然，雖子弟見有時，晚年耳中聞聲，自言如樂中簧，始隱隱如雷，漸浩浩如潮，或如行軒百子鈴，或如風蟬曳（原闕十七字）之感之驗。今人靜聽，類亦有聞此聲者，豈晁固自不同耶？或云：晚常自見其形在前，既久漸小，八十後，每在眉睫之間，此尤異也。

王荆公性不善緣飾，經歲不洗沐，衣服雖弊，亦不澆濯。與吳冲卿同爲羣牧判官，時韓持國在館中，三數人尤厚善，無日不過從，因相約，每一兩月，卽相率洗沐，定力院家，各更出新衣，爲荆公番號拆洗。王介

甫云。出浴見新衣輒服之。亦不問所從來也。曾子先持母喪。過金陵。公往弔之。登舟。顧所服紅帶。適一虞候挾笏在旁。公顧之。卽解易其鞶帶入弔。既出。復易之而去。

文潞公父爲白波輦運。潞公時尙少。一日嘗以事忤其父。欲撻之。潞公密逃去。張靖父爲輦運司軍曹司。知其所在。迎歸。使與靖同處。其父求潞公月餘不得。極悲思之。乃徐出見。因使與靖同學。後因登第。潞公相時。擢靖爲直龍圖閣。靖有吏幹。翰林學士張閣。其子也。

蔡魯公喜接賓客。終日酬酢不倦。家居遇賓客少間。則必至子弟學舍。與其門客從容燕笑。蔡元度稟氣弱。畏見賓客。每不得已一再見。則以啜茶多。退必嘔吐。嘗云。家兄一日無客則病。某一日接客則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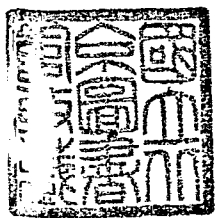
米芾談諧好奇。在眞州。嘗謁蔡大保。攸于舟中。攸出所藏右軍王略帖示之。芾驚歎。求以他畫換易。攸意以爲難。芾曰。公若不見從。某不復生。卽投此江死矣。因大呼據船舷欲墜。攸遽與之。知無爲軍。初入州廨。見立石頗奇。喜曰。此足以當吾拜。遂命左右取袍笏拜之。每呼曰石丈。言事者聞而論之。朝廷亦傳以爲笑。

薛文惠公居正。父仁謙。世居今京昭德坊。後唐莊宗入汴。仁謙出避。其第爲唐六宅使李賓所據。賓家多貲。嘗藏金珠價數十萬第中。會以罪譴不及取。仁謙後復歸。欲入居。或告以所藏者。仁謙曰。吾敢盜人之所有乎。盡召賓近屬。使發取。然後入。文惠爲相時。正居此宅。宜有是也。仁謙仕周。亦爲太子賓客致仕云。

宋元公嘗問蘇魏公。徐鍇與鉉。學問該洽略相同。而世獨稱鉉何也。魏公言鍇仕江南早死。鉉得歸本朝。士大夫從其學者衆。故得大其名爾。元兄弟好論小學。得鍇所作說文繫傳而愛之。每欲爲發明。得蘇論。喜曰。二徐未易分優劣。要以是別之。異時脩史者。不可易也。余頃從蘇借繫傳。蘇語及此。亦自志于繫傳之末。

曹瑋帥秦州。當趙德明叛。邊庭駭動。瑋嘗與客對棋。軍吏報有叛卒投德明者。瑋奕如常。至于再三。徐願吏曰。此吾遣使行。後勿復言。德明聞。殺投者。卒遂不復叛。

元豐間。劉舜卿知雄州。虜寇夜竊其關鎖去。吏密以聞。舜卿亦不問。但使易其門鍵大之。後數日。虜牒送盜者。并以鎖至。舜卿曰。吾未嘗亡鎖。命加于門。則大數寸。併盜還之。虜大慚沮。盜者亦得罪。舜卿近世名臣也。



三十年四月五日
該書店

編主五雲王
編初成集書叢
種一他其及談可洲萍
冊二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初版

製徐

G一七六八上

發行人 王 雲 五
長沙南正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埠

(本書校對者 黃聿德 宣)



KBC
G
245.066
1/2